



股票代碼：3624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king Tech Corporation

一〇四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四月三十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一) 發言人

姓 名：黎順和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steveli@viking.com.tw

(二)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鄭嘉蓮

職 稱：財務副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chialiencheng@viki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分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3 號	(07)821-7999
工 廠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五路 23 號	(03)621-4580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5 號 3 樓 4 樓 5 樓	(07)821-79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 址：www.honsec.com.tw

電 話：(02) 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玉寬、劉銀妃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 址：www.pwcglobal.com.tw

電 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5
一、 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 一百零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對公司之影響...8	
貳、 公司簡介.....	10
一、 設立日期.....	10
二、 公司沿革.....	10
參、 公司治理.....	13
一、 組織系統.....	13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0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 募資情形.....	54
一、 股本來源.....	54
二、 股東結構.....	55
三、 股權分散情形.....	55
四、 主要股東名單.....	5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6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7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7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57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8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十五、	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十六、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 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58
伍、	營運概況.....	59
一、	業務內容.....	59
二、	市場產銷概況.....	73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 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	勞資關係.....	79
六、	重要契約:.....	82
陸、	財務概況.....	83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3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7
四、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8
五、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5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205
一、	財務狀況.....	205
二、	財務績效.....	206
三、	現金流量.....	20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7
五、	轉投資分析.....	207
六、	風險事項.....	208
七、	其他重要事項.....	210
捌、	特別記載事項.....	211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1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4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214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4
玖、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上一年度營業結果

104 年按原定營運方針實施後，本年度營收金額較預期達成率為 97%，營收成長較前期成長 8%，下半年全球景氣雖然不佳，營收不符預期，但光頡對汽車及特殊功能產品銷售仍持續成長，整體營收亦較去年小幅成長，顯示現行經營方針符合市場需求。

104 年度營業計畫目標為營收 1,600,000 仟元，稅前淨利為 165,000 仟元，經實際執行後營收 1,549,349 仟元，稅前淨利 181,514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算	決 算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600,000	1,549,349	97%
營業成本	(1,120,000)	(1,117,773)	100%
營業毛利	480,000	431,621	90%
營業費用	(320,000)	(299,388)	94%
營業淨利	160,000	132,233	83%
營業外收支	5,000	49,281	986%
稅前淨利	165,000	181,514	110%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4.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0.18
	速動比率(%)	173.08
	利息保障倍數	2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9
	權益報酬率(%)	6.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47
	純益率(%)	9.66
	每股盈餘(元)	1.28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0612 高功率電阻量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小量試產。
3. 成功開發並完成 CR0612 高功率電阻量產。
4. 成功開發並完成 CN 系列開發抗硫化產品雛型件。
5.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06 8-12mR 高功率合金電阻雛型件。
6. 成功開發並完成 AR 0.1% TCR 10ppm 阻值範圍擴充。
7. 成功開發並完成 AR TCR 2ppm 產品。
8. 成功開發並完成低成本薄膜精密電阻 ARG 產品。
9. 成功開發並完成小孔徑電鍍填孔 DPC 製程。

二、一百零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電子零組件產業市場變化快速，以整體而言，隨著中國生產成本不復以往，台灣零組件產品必需走出價格競爭的框架。同時，中國大陸品牌市占率提升，低價行動終端產品接連問世，在強調低價、節能、持久、可攜性、整合多工、行動上網... 要求下，零組件必需更提高同質或異質的整合程度。因此，零組件朝向模組化發展成長因應成本及市場需求之必要策略，中國供應商受到政策的扶植而持續成長，全球面臨中國紅色供應鏈的需求，短期對傳統規格元件影響較為直接，中國被動元件加強上游關鍵原物料研發製程，對於我國廠商經營將成隱憂。面對大環境的挑戰，4C 市場成長飽和、價格崩跌、產值年成長率已不然不易。

中國供應鏈掘起，中國市場儼然成為全球重鎮，而在如此競爭之下，光頡科技以生產高階及特殊功能等被動元件，包含高毛利之薄膜精密電阻，電流偵測電阻，高壓，耐突波，抗硫化，高頻電感應用在各類電子產品尤其是中國電表市場，全球工業用及車用電子市場等為主跳脫 4C 競爭領域，雖然整體市場相當競爭，104 年需求仍持續上升成長約為 5%。

隨著 4C 電子產業進入成熟期，產品需求減少，導致毛利率降低，紛紛陷入削價競爭，為永續經營紛紛尋找商機，全球汽車市場需求已朝向多樣化、客製化發展，傳統的機械方式已不能滿足人們對於擁有一輛具有安全、環保、舒適性能汽車的渴望，近年來技術逐漸成熟化的汽車，支援電子控制技術的汽車電子產品展露頭腳，主要是搭配各種感測器、微電腦控制器、影音娛樂機器、衛星導航機、無線通訊等

產品應用與服務方式，提供車輛及人員有關節能減碳、低噪音污染、舒適、主動與行車安全、保全、緊急救援與道路指引等功能，讓汽車操控更具人性化、更加聰明且符合智慧化需求。

汽車電子可分為兩種，一種是汽車電子控制裝置，電子控制裝置與車上機械系統進行功能結合，屬於機電系統整合應用，包括引擎動力、感測器系統控制(如影像、加速度、壓力或溫度等)、機電系統控制(如電子燃油噴射系統、防煞車鎖死系統、車輛防滑控制、電子控制懸吊、電子控制自動變速器等)；另一種是能夠獨立使用的電子裝置，與汽車本身性能、安全或控制無直接關係，例如衛星導航系統、影音娛樂服務等車載裝置。

光頡科技也大方向的轉移進攻汽車電子市場，並連續取得大廠支持，相信會在未來可以期待，104 年大陸及亞洲之客戶大量量產，訂單注入，整體成長快速，並且同年再度擴產並研發各項高階小型元件，展望 105 年，本公司仍將持續透過下列方式提升獲利能力：(1)將現有品牌產品提高客戶端使用比例，積極深耕客戶群(2)搭配形象良好的代理策略夥伴於市場擴張(3)針對既有客戶開發客製化高毛利的產品組合(4)開發與推動小尺寸微型化的產品，以利站穩技術領先與設立競爭門檻。綜合以上策略並進下，公司預期 105 年營收將較 104 年微幅成長，並維持本身獲利能力。

(二)研發計畫

1. 薄膜精密電阻 TCR 極小化 1-4ppm 開發。
2. 薄膜精密電阻耐突波能力提升，符合大陸電網 QGDW 11179.3-2014 規範。
3.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4. 應用於電子菸加熱電阻器開發。
5.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貼片電阻開發(1206 1W 10-100mR)。
6. 運用於智能手錶超低阻抗 Jumper 開發(0402 R<0.5mR)。
7. 具大型導通孔之散熱基板開發。
8. 超高反射率高氟銀散熱基板開發。
9. 金錫合金之表面處理。
10. 陶瓷覆鋁基板開發。
11. ZTA 高強度散熱基板開發。
12.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1206 1W 1-40mR)。
13. 1206 高功率厚膜電阻(1W)電流感測器開發。

14. 小型別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LRP0805)。
15. LRP12 合金電阻範圍擴充(5mR-200mR)。
16. 無鉛厚膜電阻(Pb<1000ppm)。
- 17.寬邊低阻抗電阻開發(CS0508)。

(三) 預期銷售數量

類別	銷量
精密電阻(仟顆)	4,541,000
高頻電感(仟顆)	370,000
一般電阻(仟顆)	18,855,000
其他	15,705
散熱基板(仟組)	263
總計	23, 781, 968

(四)重要產銷政策

- 1、提供完整被動元件供應，以提升對客戶全方位服務。
- 2、專注非3C產品推廣，以展現核心技術能力及進行市場區隔。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對公司之影響

(一)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專注發展核心技術，提升製程能力，以提供客製化服務。
- 2、持續開發與行銷車用電子應用領域。
- 3、開發與行銷高階電子元件，以滿足智慧產品應用領域。
- 4、持續提升顧客滿意度，強化供應關係。

(二)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美國經濟仍持續穩健復甦，不過，歐元區回溫力道減緩，通貨緊縮與就業問題依舊，加上亞洲方面的中國固定投資與外貿表現不佳，日本經濟面臨消費稅與貿易赤字衝擊，成長都有趨緩跡象，且東南亞政治情勢不穩影響貿易、投資與消費，拖累整體東協國家經濟表現，影響所及，也讓國內廠商對景氣看法呈現相對保守。

智慧照明、高效節能與家用市場現已成為 LED 應用主流，除了傳統手機面板背光源、交通號誌或是大型看板的產品可應用 LED 外，多項新產品如 LCD 相關產品及車用光源都已將 LED 產品納入其下一代的光源來源，受惠於背光光源、照明燈具和車用市場需求，以及各國政策推動下，LED 光電市場快速成長，預估至 2015 年後，LED 將取代日光燈其產業前景及成長性將難以估算。

被動元件產業雖被視為成熟產業，不過近年經過產業震盪、經營轉

型，以及在產業上具獨特性之下，將因智慧型手機、4G 電信、網通、車用電子及 NFC 等應用面成功帶動未來對被動元件之需求。目前全球被動元件廠主要由日本、台灣、韓國及中國之廠商為主，除了日本生產據點全球化程度較高外，其他國家則由於中國市場需求較大，因此生產據點佈局均以本國或中國為主，也因中國品牌的智慧型手機及筆記型電腦在全球市場影響力與日俱增所帶動之商機，來自中國品牌電子產品的被動元件需求將相當可觀。

除了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外，包括智慧手錶及智慧眼鏡等穿戴式裝置也蔚為風潮，因此將持續推動被動元件產品往高頻、高壓、高容及微小化方式發展。

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其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符合電子元件發展趨勢及適用於高功率、小尺寸、高亮度的 LED，以及要求對位精準性高共晶/覆晶封裝製程。

(三)法規環境之影響

公司均定期檢視法令之變更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有計畫蒐集相關資訊做好準備工作，並依法如期申報及公告相關資訊，架置公司網站及股務信箱供一般投資大眾與公司直接進行溝通及查詢相關資訊。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積極落實公司治理制度，以響應政府政策，對未來可能之法令制定與變化，將持續追蹤更新與遵守。

董事長：黃勇強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10 月 1 日

二、 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民國 86 年 10 月	公司正式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89 年 5 月	1. 成立湖口分公司設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 2. 取得美國”薄膜被動元件在矽晶片上包裝方法”之專利權(證書號碼：6083766)。
民國 89 年 10 月	ISO-9001 制度獲得 Entela 認證登錄。
民國 89 年 11 月	取得台灣”具有 MIS 突波保護器之 RC 半導體積體電路”之專利權。
民國 90 年 4 月	取得台灣”製作在矽晶片上之薄膜被動元作的包裝方法”之專利權(發明第 130673 號)。
民國 90 年 10 月	取得台灣”製造 RC 複合式被動元件的方法”之專利權(發明第 144606 號)及美國發明 62682251B1 之專利權。
民國 91 年 3 月	董事長韓之華及總經理陳君合分別請辭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隨即改選林明德擔任董事長、聘任魏石龍任總經理。
民國 91 年 4 月	1. 公司辦理減資新台幣 3.19 億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2 億元。 2. 取得美國”薄膜阻器的製作方法”之專利權。
民國 92 年 2 月	獲得 QS-9000 制度 SGS 認證登錄。
民國 92 年 6 月	董事會屆期改選，董事長韓之華回任。
民國 92 年 8 月	產品策略調整，專注薄膜高頻元件量產，處分原有矽電生產設備。
民國 92 年 11 月	取得台灣”用以形成電感器之絕緣層的遮罩”之專利權(新型第 215629 號)。
民國 93 年 4 月	辦理減資約 2.95 億元及現金增資約 9,900 萬元，並引進國內法人投資。
民國 93 年 8 月	取得台灣”提高發光二極亮度之封裝方法”之專利權(發明第 220282 號)。
民國 94 年 6 月	1. 總公司遷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實施廠辦合一。 2. 取得大陸地區”高功率 LED 散熱模塊結構改良”實用新型專利證書(專利號 ZL200520109324.5)。
民國 94 年 8 月	營業收入達損益平衡，逐月產生獲利。
民國 94 年 10 月	取得台灣”高功率 LED 散熱模塊結構改良”之專利權(新型第 M278067 號)。
民國 95 年 8 月	現金增資 1 億元，每股溢價 18 元並引進外資法人投資。
民國 96 年 8 月	1. 正式量產精密網路電阻產品。 2. 成功提昇精密電阻產品規格。

日期	重要記事
民國 96 年 12 月	成功開發薄膜電感產品新材料應用，大幅降低生產成本。
民國 97 年 3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5 月	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民國 97 年 12 月	合併泰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8 年 3 月	1. 通過 TS16949 認證。 2. 研究開發指紋辨識器—感測器。 3. 高信賴車用型薄膜電阻—汽車電子。
民國 98 年 6 月	1. 儀錶、醫療器材之特殊 TCR(5, 10ppm)阻值範圍提升。 2. 成功開發儀錶、汽車電子應用之 PWR 產品並導入量產。 3. AS 系列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汽車電子。
民國 98 年 9 月	TR35 系列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汽車電子。
民國 98 年 12 月	1. NMR 系列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醫療器材。 2. CSR 系列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汽車電子。 3. CN41 系列開發完成並測試完成—觸控面板。 4. TFAN(0603)系列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手機, NB。 5. 指紋辨識器進入試量產階段。
民國 99 年 10 月	研究開發 Common Mode Filter。
民國 100 年 3 月	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 100 年 4 月	1. LED 散熱基板導入試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VLH322515-High Power 系列量產。 3. 高信賴 LED 金屬化陶瓷基板產品進入量產階段。
民國 100 年 10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Thin Film Common Mode Filter 系列量產。
民國 101 年 3 月	取得台灣 ” 防靜電的發光二極體基板結構 ” 之專利權(新型第 M424606)。
民國 101 年 5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LF 0204 High Power 系列量產。
民國 101 年 6 月	成功開發 Metal Strip 合金封裝電阻 LRM 系列。
民國 101 年 9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車用型 CSRV 系列量產。
民國 101 年 12 月	1. AL 0402 電感轉大基板生產，提高生產效率。 2. 成功開發並完成薄膜車用電阻量產。
民國 102 年 1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01005 厚膜電阻量產。
民國 102 年 4 月	1. AL0402 High Q 開發，導入量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8 吋氮化鋁高功率 LED 散熱基板量產。 3. 成功開發並完成 5.5” x 7.5” DPC/DBC 聚光型太陽能散熱基板量產。 4. 成功開發並完成高反射率電鍍銀散熱基板量產。
民國 102 年 6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0603 貼合式超低阻電阻系列量產
民國 102 年 8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LF 0102 系列量產。

日期	重要記事
民國 103 年 1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WL0402 繞線電感試產。
民國 103 年 2 月	現金增資三億元，實收資本額達 1,173,408,420 元。
民國 103 年 4 月	1. 成功開發並完成 STR35 高功率電阻系列量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WL0402 繞線電感 High Q 系列量產。 3.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雛型件。 4. 成功並完成 MELF 產品鐳射切割技術。
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成功開發並完成無鉛厚膜電阻雛型。 2. 成功提升並完成 TFAN43 平板排阻生產範圍到 100Kohm。 3. 成功開發並完成 A1203 高反射率基板並小量生產。
民國 103 年 11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A1203 Cavity 基板並量產。
民國 103 年 12 月	1. 成功開發並完成 AL0201 薄膜電感 High Q 系列量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0612 高功率電阻雛型件。 3. 成功開發並完成 5.5" x 7.5" DPC 基板並量產。
民國 104 年 2 月	1. 取得台灣"合金電阻器之製法"之專利權(發明第 I473121) 2. 成功開發小孔徑電鍍填孔 DPC 製程。
民國 104 年 4 月	1.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0612 高功率電阻量產。 2.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小量試產。
民國 104 年 4 月	成功開發低成本薄膜精密電阻產品。
民國 104 年 5 月	取得大陸"金屬化陶瓷板體之製法"之專利權(ZL201110305687.6)
民國 104 年 6 月	董事會屆期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4 年 10 月	取得台灣"金屬化陶瓷板體之製法"之專利權(發明第 I502709)
民國 104 年 11 月	取得"電子封裝結構及其陶瓷基板"之專利權(公開編號: 201541569)
民國 104 年 11 月	取得"承載件及具有該承載件之封裝結構"之專利權(公開編號:201541583)
民國 104 年 12 月	取得"金屬電鍍沉積方法"之專利權(證書 US9,204,555 號)
民國 105 年 3 月	成功開發並完成 CN 系列開發抗硫化產品雛型件。
民國 105 年 4 月	1. 成功開發並完成 CRG 全無鉛厚膜電阻雛型件。 2. 成功開發並完成電錶專用電阻小量試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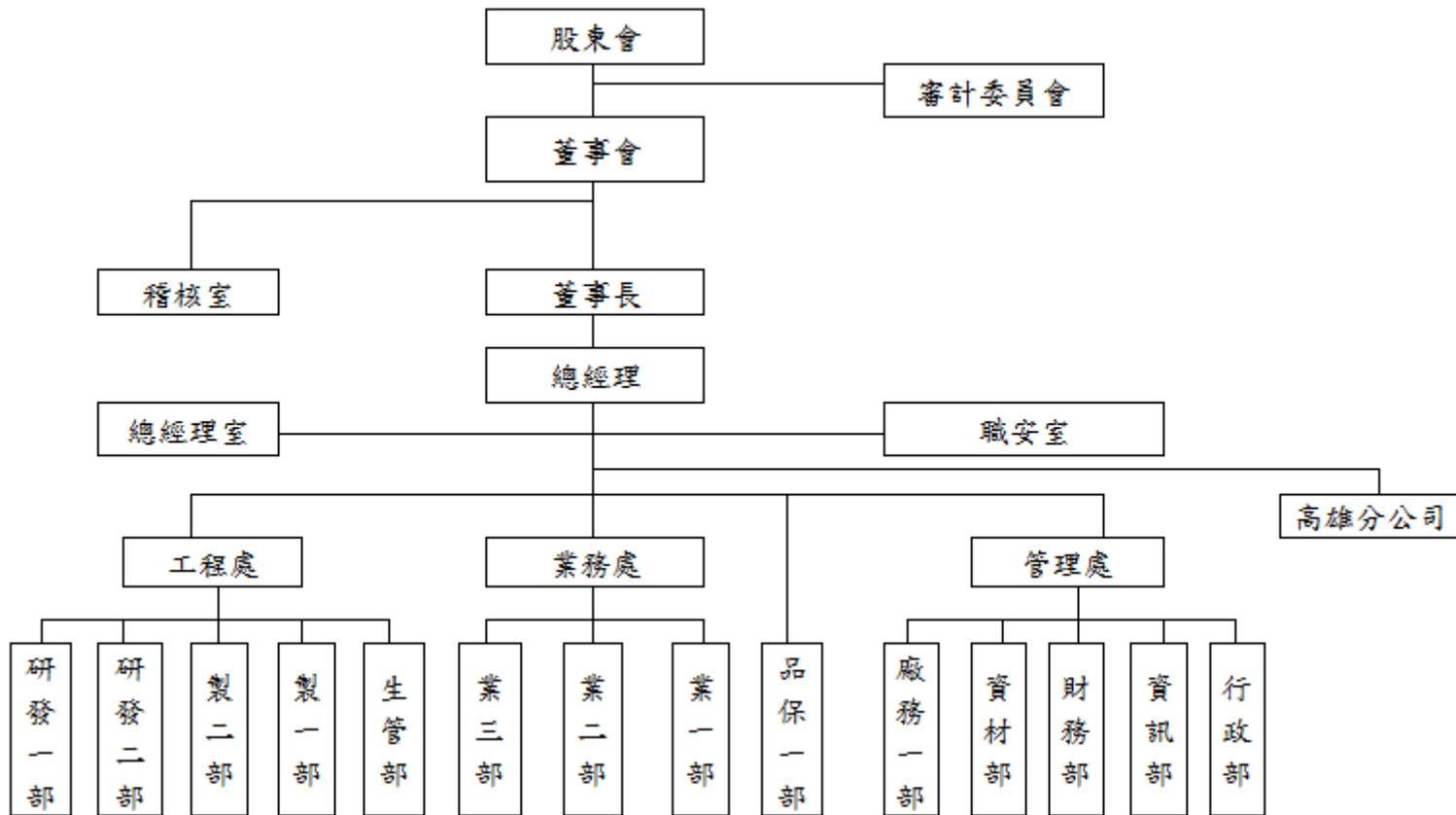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4月30日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中長期經營發展計畫、年度經營計畫之調整與彙編、企業經營環境之分析與策略之研議、經營管理情報之蒐集與提供、總體經營目標（例如 EICC/品質/環境政策、年度目標）之研擬、目標管理推行、經營分析報告、新產品開發之研議、價格政策及銷售價格之研議、新廠籌建之總體規劃、董事會各項議案提案彙整，執行情形提報等、其他有關企畫、專案研究及交辦事項。
稽核室	年度營業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之稽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之稽核、各項銷售、採購、生產、薪工、融資、固定資產、投資、電子計算機及研究發展事務之稽核、有關內部控制之建議改進、其他有關內部稽核及交辦事項。
職安室	研議有關環境/安全衛生之規定、教育實施計畫；防止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之危害；研議作業環測定結果應採取之對策；研議健康管理事項；高階主管交付之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管理處	督導行政、資材、採購、財務、資訊與廠務之業務、規劃有關全公司後勤支援管理、規劃有關轉投資事業管理、年度預算之擬定及執行及其他有關經營管理事項及交辦事項。
行政單位	負責有關文書管理、印信管理、圖書管理、車輛管理、捐贈、招待及有關公共關係事項、非訟案件、民、刑事案件等法律案件之辦理事項、商標權、專利權之註冊、申請與維護事項、各項合約條文與其相關法律事務之辦理事項、人才招聘、人事管理、教育訓練、薪資管理、差勤管理、績效考核、固定資產管理、獎懲提報、職工福利等相關工作。
資訊單位	負責電腦化、系統化及電腦硬體維護及資訊安全維護等相關事宜、通訊系統維護及管理與相關訓練事宜。
資材單位	負責公司進出口等相關工作，執行主副材、物料採購、採購成本管控、主副材、物料異常品處理及料源開發、倉庫、搬運、儲存、包裝、出貨作業管理、存貨盤點作業執行。負責公司設備及零件之採購等相關工作。
財務單位	負責資金預算之擬定、執行及控制、資金來源運用之籌措及調度、信用管制、預算控制、財務報表編製、財務結構、損益變動、會計報告之編製、分析及解釋、辦理年度決算及盈餘分配、現金票據及銀行存款之管理、稅捐及其他規費之計算與申報、各種有價證券、債權憑證、重要契據之保管與紀錄、固定資產之帳務處理、股票之發行、過戶、換發、質權設定、解除等事項股息、紅利發放及股東權益管理、盤點及其他有關財、會計、出納、股務等相關工作。
品保單位	負責品保及品檢活動、進貨檢驗、產品檢驗、製程巡迴檢驗之擬定推行分析與查核事項、FQC 製程能評估、儀器量規之管制計畫與執行、品保實驗計畫、可靠度測試之執行或配合、客戶服務與客戶品質資訊處理、品保及品檢教育訓練推行、品保部門年度預算編列與執行及其他有關品保、品檢等事項。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廠務單位	負責廠房及設施(廠房建築、水電、空調、氣體、純水、壓縮、空氣、真空、照明等)保養維護等、生產區環境(無塵室)、消防設備、廢氣、廢水設施、壓力容器、升降機等安全機具設施之保養及維護事項、廠房及其他建築物，設施之營造、整建及拆除之執行或監工之保養、其他污染防治設施之計畫及維護事項、有害事業廢棄物之保管及清除及其他有關廠務設施，環境保護等事項。
工程處	督導製造部、研發部及廠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被動元件及其他產品之研究開發、量產技術、品質提升事項、其他有關生產、技術等事項。
製造單位	負責有關產品之製造及管理、協助有關工程實驗或樣品製作、生產計畫執行、生產與管理、生產相關設備、儀器量規之保管、維修與操作、所屬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管理、品質提昇活動之配合執行與督導、生產效率提高改善、生產資訊與報表之管理提供、協助處理退貨原因鑑定及有關生產等事項。
研發單位	新產品開發試作、擬訂產品研究開發計畫、產品市場情報收集、原材料與替代料源承認、產品 BOM 制定與成本分析、產品測試與製作、製程能力分析、產品規格書制定、工作指導書制定、規格標準發行、新產品發表會之召開、產品售前售後之技術諮詢、專案計畫擬案執行、產品及材質改善、新材料之研發與實驗、產品特性分析研究、製程變更會議之召開、協助客訴處理。
生管單位	交期回覆、派工作業執行及進度掌握、生產進度的跟催與掌握、協調產銷相關事宜、工單結案、工單異常處理、年度備料管控、新產品生產相關事項配合、提供樣品倉 sample 作業，公司進出口等相關工作，執行倉庫、搬運、儲存、包裝、出貨作業管理、存貨盤點作業執行。
業務處	督導業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市場調查、銷售業務、售後服務、客戶新需求及其他有關銷售、市場等事項。
業務單位	業務計畫、市場開拓、銷售預測等之擬定與執行、銷售單價、產品規格、付款條件等之擬定與客戶溝通、客戶徵信調查管理、客戶訂貨管理及連絡、與各相關部門之產銷協調、催收款管理、售後服務、客戶抱怨、退換貨之處理、樣品收集、市場資訊等業務之調查、分析、建議、型錄、銷售、資料之彙編、業務貿易之商品採購部分、辦理國內外貿易行銷之產品詢價、議/比價、合約簽定事項、協助商品之規格確立、尋找外購商品合格供應商及其他有關銷售、市場調查等事項。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05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104.06.25	3年	86.09.05	7,209,052	8.32%	9,189,994	7.83%	0	0	0	0	中原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光磊科技董 事長	光磊科技董事長 合眾投資董事長 巨鑫投資董事長 信越光電董事 巨鎔科技董事 光頓科技總經理	無	無	無
						0	0	1,172	0.00%	0	0	0	0					
董事	台灣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虹東	104.06.25	3年	86.09.05	7,209,052	8.32%	9,189,994	7.83%	0	0	0	0	彰化師範大 學 光磊科技總 經理	光磊科技董事 兼總經理 興華電子工業董 事長 光普電子董事長 歐柏斯董事長 合眾投資董事 巨鑫投資董事 光磊科技(澳門) 董事	無	無	無
						0	0	2,378	0.00%	0	0	0	0					
董事	台灣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104.06.25	3年	98.06.19	10,761,819	12.41%	13,719,010	11.69%	0	0	0	0	初中畢 泰銘實業董 事長	泰銘實業董事長 泰霖投資董事長 泰維企業董事 泰穎投資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104.06.25	3年	98.06.19	10,761,819	12.41%	13,719,010	11.69%	0	0	0	0	和春學院企管系畢業 泰銘實業總經理	泰銘實業董事兼總經理 茂陞投資董事長 泰維企業董事長 佳泰瑞貿易董事長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董事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台灣	魏石龍 (註一)	101.06.15	3年	101.06.15	947,000	1.09%	70,426	0.06%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碩士 奇力新電子東莞廠總經理 國巨研發經理 工研院材料所、電子所課長 光頓科技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黎順和	104.06.25	3年	95.05.26	968,620	1.12%	1,168,620	1.00%	240	0.0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清華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晟峰精密工業副總經理 奇力新電子總經理特助	光頓科技副總經理兼財務及會計主管 Lead Brand Co., Ltd.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盧契佑	104.06.25	3	104.06.25	220,584	0.19%	220,584	0.19%	0	0	0	0	中山大學電機碩士 華新科技副理 泰銘科技廠長	光頤科技高雄分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蔡高明	104.06.25	3年	97.06.25	0	0.00%	0	0.0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 中華票券金融總經理	東凱租賃董事長 東森國際租賃董事長 房角石資產管理董事長 東森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長 東森國際董事 東森企業發展(上海)董事 光聯科技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光頤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朱曉明	104.06.25	3年	101.06.15	0	0.00%	0	0.0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科技管理班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組長	光頤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台灣	李文發	104.06.25	3年	104.06.25	0	0.00%	0	0.0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台中市、彰化縣、台中縣分局分局長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主任秘書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副局長	光韻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勤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韓之華 (註一)	101.06.15	3年	99.06.14	355,000	0.41%	180,548	0.15%	0	0	0	0	空軍技術學院 光聯科技監察人 空軍技術學院	朗天科技董事長 光聯科技董事長 光磊科技監察人 勤思投資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劉秋結 (註一)	101.06.15	3年	97.06.25	0	0.00%	0	0.00%	0	0	0	0	台北工專化工科 台灣大學企業經理人高階管理班	啟聖電子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羅友三 (註一)	101.06.15	3年	99.06.14	350,000	0.40%	446,174	0.38%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信誠開發董事長 信實稅務顧問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一:104/6/25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光磊科技(股)公司	台灣日亞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5.8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2.96
	美商花旗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50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1.49
	匯豐銀行託管A P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1.2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3
	美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 F A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組合投資專戶	0.70
泰銘實業(股)公司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7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2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凱基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凱基代理人(香港)	7.44
	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9
	永豐商業銀行託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63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6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託管群益(香港)有限公司客戶群益證券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15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2
陳美曇	0.71	
巨鑫投資(股)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100.00
合眾投資(股)公司	光磊科技(股)公司	100.00
茂陞投資(股)公司	李茂生	100.00
泰詠投資(股)公司	陳昶豪	56.88
	陳美曇	20.49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台灣日亞化學(股)公司	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99.74
	顏甘霖	0.13
	張柔理	0.1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美商花旗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匯豐銀行託管A P 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 F A 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組合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美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邵廷琥	25.00
	蔡邱如玫	14.50
	倪鳳崗	12.00
	趙艾迪	9.90
	萬英	9.50
	劉桂貞	7.60
	張英	7.00
	邵友循	6.00
	王林美玲	5.50
	楊祥筠	2.0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泰霖投資(股)公司	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35
	陳昶豪	6.25
茂陞投資(股)公司	李茂生	100.0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凱基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凱基代理人(香港)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永豐商業銀行託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金俊投資(股)公司	李俊賢	25.00
	李金等	25.00
	李惠珠	25.00
	李素華	20.00
泰穎投資(股)公司	財團法人鹿野苑慈善事業基金會	90.56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00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託管群益(香港)有限公司客戶群益證券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基金專戶非屬公司法人，故持有人並非一般股東身份	0
泰詠投資(股)公司	陳昶豪	56.88
	陳美曇	20.49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			✓	✓			✓	✓	✓		0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	✓		✓	✓		✓	✓	✓	✓		0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	✓		✓	✓		✓	✓	✓	✓		0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虹東			✓	✓		✓	✓			✓	✓	✓		0
黎順和			✓				✓	✓	✓	✓	✓	✓	✓	0
盧契佑			✓		✓	✓	✓	✓	✓	✓	✓	✓	✓	0
蔡高明			✓	✓		✓	✓	✓	✓	✓	✓	✓	✓	1
朱曉明			✓	✓		✓	✓	✓	✓	✓	✓	✓	✓	0
李文發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勇強	台灣	101.12.25	1,172	0.00%	0	0%	0	0%	中原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光磊科技董事長	光磊科技董事長 合眾投資董事長 巨鑫投資董事長 信越光電董事 巨錄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務及會計主管)	黎順和	台灣	93.01.09	1,168,620	1.00%	24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清華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晟峰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Lead Brand Co., Ltd.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廠長	盧契佑	台灣	97.12.30	220,584	0.19%	0	0%	0	0%	中山大學電機碩士 華新科技 副理 泰銘科技 廠長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光磊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勇強	603	603	0	0	9,415	9,415	290	290	6.86	6.86	8,198	8,198	108	108	5,584	0	5,584	0	0	0	0	16.11	16.11	無
董事	光磊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虹東																								
董事	泰銘實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豐明																								
董事	泰銘實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茂生																								
董事	黎順和																								
董事	魏石龍(註二)																								
董事	盧契佑(註三)																								
獨立董事	蔡高明																								
獨立董事	朱曉明																								
獨立董事	李文發(註三)																								

註一：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經 105/05/04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 105 年股東會通過，本公司董監事及兼任員工退職金均屬提列提撥，未實際支付金額。

註二：104/6/25 董事任期屆滿。

註三：104/6/25 當選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光磊科技(股)公司、泰銘實業(股)公司、黎順和、盧契佑、魏石龍、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	光磊科技(股)公司、泰銘實業(股)公司、黎順和、盧契佑、魏石龍、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	光磊科技(股)公司、泰銘實業(股)公司、魏石龍、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	光磊科技(股)公司、泰銘實業(股)公司、魏石龍、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黎順和、盧契佑	黎順和、盧契佑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勤敏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韓之華(註二)	0	0	1,291	1,291	20	20	0.87	0.87	無
監察人	羅友三(註二)									
監察人	劉秋結(註二)									

註一：104年度之盈餘分配經105/05/04董事會通過，尚未經105年股東會通過。

註二：104/6/25監察人任期屆滿。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勤敏投資(股)公司 羅友三、劉秋結	勤敏投資(股)公司 羅友三、劉秋結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 年度；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黃勇強																		
副總經理	黎順和	7,043	7,043	108	108	1,155	1,155	5,584	0	5,584	0	9.25	9.25	0	0	0	0	0	無
廠長	盧契佑																		

註1：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105 年度股東會通過。

註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之退職金均屬提列提撥，未實際支付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黃勇強、盧契佑、黎順和	黃勇強、盧契佑、黎順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勇強	0	5,584	5,584	3.72
	副總經理兼 財務及會計 主管	黎順和				
	廠長	盧契佑				

註1：本公司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數尚未經股東會同意通過，此部分為擬分配之預估數字。

5.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比較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6.86	6.86	5.96	5.96	15.10	15.10
監察人	0.87	0.87	1.21	1.21	(28.10)	(28.10)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9.25	9.25	5.12	5.12	80.66	80.66

說明：1. 給付酬金之政策：

- (1) 參考業界一般水準
- (2) 考量各經理人工作負荷及績效表現。

2. 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

- (1) 董監事酬金佔當年度獲利狀況(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5%
- (2) 經理人酬金 a. 月薪 b. 年終獎金(二個月) c. 員工紅利(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10%為全體員工之員工紅利)。

3. 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規定，執行相關權責。
- (2)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到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104 年度 7 次、當年度 2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 (%)	備 註
董事長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9	0	100	連任(104/6/25 改選)
董事	光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虹東	8	1	89	連任(104/6/25 改選)
董事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9	0	100	連任(104/6/25 改選)
董事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7	2	78	連任(104/6/25 改選)
董事	黎順和	9	0	100	連任(104/6/25 改選)
董事	魏石龍	2	0	100	舊任(104/6/25 改選)
董事	盧契佑	7	0	100	新任(104/6/25 改選)
獨立董事	蔡高明	8	1	89	連任(104/6/25 改選)
獨立董事	朱曉明	9	0	100	連任(104/6/25 改選)
獨立董事	李文發	7	0	100	新任(104/6/25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董事會日期:104 年 5 月 7 日

議案內容:審查第七屆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並列入候選人名單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高明董事、朱曉明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除蔡高明、朱曉明二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利益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2. 董事會日期:104 年 7 月 9 日

議案內容: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高明董事、朱曉明董事、李文發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除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等三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利益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3. 董事會日期:104 年 8 月 5 日

議案內容:獨立董事薪給、車馬費額度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高明董事、朱曉明董事、李文發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 206 條第 2 項之規定，除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等三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利益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104.6.25 股東會通過選任三名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於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控管等。自審計委員會成立至今，已開會次數 4 次，運作情形順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12 月成立，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4 年 7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自薪酬委員會改選至今，開會期間皆有相關人員列席備詢參與討

論，已開會次數 3 次，運作情形順暢。

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於102年委由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進行評鑑，業已通過評量認證。本公司之網站均已摘錄董事會會議記錄及規章辦法，加強資訊揭露。有關公司治理之規章辦法，請參考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為加強營運新知與強化法令知識，本公司不定時為董事及主管安排到府授課以及證券法規之相關課程訓練。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不定期與財務主管及稽核人員溝通，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2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 註
監察人	勤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韓之華	2	100	舊任(104/6/25 改選)
監察人	羅友三	1	50	舊任(104/6/25 改選)
監察人	劉秋結	1	50	舊任(104/6/25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股東及其他權益相關人之溝通情形：

除於公司對外網頁上架設監察人專屬信箱(自 104.6.25 起改為審計委員會專屬信箱)外，監察人亦視必要時直接與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並隨時獲取監察人回饋相關審查意見，以落實公司治理功能。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3) 監察人每季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三、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事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 本公司於 104.6.25 股東會改選董事，選任三名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故此為揭露監察人在任期間之列席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6月25日股東會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104年6月25日審計委員會成立，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李文發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104年度3次、當年度1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李文發	4	100	新任(104/6/25改選)
獨立董事	蔡高明	4	100	連任(104/6/25改選)
獨立董事	朱曉明	4	100	連任(104/6/25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視需要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內部稽核主管根據年度稽核計畫按月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定並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董事會決議後實施且揭露於公司網頁 http://www.viking.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務處理辦法等內部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往來密切，並確實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董監選舉辦法，成員的組成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並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等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已於自行評估作業辦法訂定董事會之評估方式，每年定期評估董事會之成效。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並已訂定會計師評鑑辦法，由財務部於每年年底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可透過公司網路及電話、傳真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為： http://www.viking.com.tw ，並經由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方式揭露財務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本於永續經營理念、對待員工及客戶、對社會盡應有之責任，並對人權、員工權益及環保採行下列措施：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已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及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p> <p>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如下表。</p> <p>(5)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法」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管理依循依據及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p> <p>(6)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品質政策以客戶滿意為宗旨，並為給予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故本公司針對客訴問題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與反應，以瞭解並滿足客戶需求進而增進本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另本公司亦不定期於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之。</p> <p>(7)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A.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之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viking.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重要規章→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作為規範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機制，並不定期檢討本辦法以符合現行法令及管理需要。 本辦法係於內部文件管理系統公告，提供公司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隨時查閱，且不定期對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進行教育宣導。</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p>本公司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及未委託專業機構評鑑，但於104年度開始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每年執行一次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作業，並依證基會之評核建議及結果進行改善。</p>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勇強	104.05.12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介紹	3H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董事	陳豐明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董事	王虹東	104.05.12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介紹	3H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董事	李茂生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董事	黎順和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董事	盧契佑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07.2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H
		104.10.01~ 104.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獨立董事	蔡高明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獨立董事	朱曉明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獨立董事	李文發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 2015 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1.05~ 104.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 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法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組織規程擬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建議案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會計師、 或需公 司業務所 之材料系 大專院校 私立大專 以上	法官、檢察 官、會計師 、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領有專門 證書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會計師、 或需公 司業務所 之材料系 大專院校 私立大專 以上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高明			✓	✓		✓	✓	✓	✓	✓	✓	1	
獨立董事	朱曉明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李文發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年7月9日至107年6月2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104年度2次、當年度1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召集人	李文發	3	0	100	連任(104.7.9改選)
委員	蔡高明	3	0	100	連任(104.7.9改選)
委員	朱曉明	3	0	100	連任(104.7.9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活動已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包括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積極執行環保節能工作。</p> <p>(二) 本公司透過正式文書、集會方式或內部教育訓練對員工宣達工作規則、鼓勵參與社會公益及節能減碳措施。</p> <p>(三) 本公司社會責任推動由管理部兼辦，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保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p> <p>(四) 本公司考量公司治理及營運目標，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列入績效考核項目及設立獎懲管理施實細則，明定獎勵與懲戒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作業；另要求員工儘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以及採用較為省電之照明器具，以達到環保節能之目的；此外，本公司亦採用符合環保指令要求的原料，使公司產品在不危害地球環境的條件下，達到追求利潤與環境保護之雙贏目標。</p> <p>(二) 本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主要為公務車之使用、辦公場所使用之電能、水資源及產生之廢棄物，透過資源之再</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利用、通道照明、冷氣空調與水資源之管理，公務車之使用管理及定期保養，降低對環境之影響。</p> <p>(三) 環境管理事務由總公司管理部及職安室共同辦理。本公司所在地已訂定節能措施，執行節能減碳，並定期管控用電度數，以確保政策有效執行。</p>	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訂定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並依相關法規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事宜。另本公司依據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辦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p> <p>(二) 本公司於『工作規則』明訂，提供員工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信箱鼓勵直接進行溝通。</p> <p>(三) 本公司已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之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並訂定「安全衛生管理權責」、「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提供員工遵循，並定期舉行員工健康檢查，讓所有員工能在安全的工作環境下作業。</p> <p>(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p> <p>(五) 本公司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六) 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及不合格品管制程序，明訂客戶對產品異常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中明訂產品成分標示之規定，以遵循相關法規並符合國際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由本公司相關部門就品質、環安等項目進行評分，供應商必須通過資格審核，才能成為往來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公司與工程承包商所簽訂之工程合約中載明，應遵守國家法律規定，如有違反依合約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於公開說明書及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本公司網站股東會資訊之股東會年報)。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誠信正直一直是本公司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本公司一向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業務活動，並制訂有員工廉潔守則嚴格要求每位員工履行誠信政策，並於年報中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為提倡並宣導誠信行為，本公司除將相關規範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同時對同仁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設置員工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定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公司網站亦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一經確認違反從業道德之行為，將採取嚴厲的懲戒措施。</p> <p>(三) 本公司制定之員工廉潔守則明定員工禁止之行為，且依不同法規遵循領域制定各項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範，要求全體同仁均應瞭解法令規定，以降低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進行年度各項稽核作業，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相關之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落實稽核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要求與本公司之有商業往來之利害關係人，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遵守與經理人及同仁相同之道德標準，以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誠信正直一直是本公司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本公司分別從不同層次及面向全力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所有同仁、經理人和董事會成員均應信奉及實踐本規範,公司之經營階層必須建立一重視道德誠信從業行為之良好典範。在董事會之監督下,公司之經理人應負責本公司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及所有公開對外溝通及揭露之財務會計資訊是完整、公允、準確、及時且可了解的。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職員工可提報有利益衝突或可能有利益衝突等從業道德疑慮之事項。在公司設置員工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定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公司網站亦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一向注重確保其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正確性及完整性,並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內、外部之法規遵循教育訓練,強化全體同仁對於遵循誠信經營規範的堅定承諾。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設置員工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定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公司網站亦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提供員工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二) 本公司已將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制定於員工廉潔守則中，針對檢舉人之資料嚴加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之資料，絕對予以保密，若因而洩露檢舉人的資料，導致檢舉人遭受騷擾或報復者，將對洩露者將予以嚴懲。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本公司於對外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年報(年報同時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盡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標準」等相關規章，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公司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以供外界查詢，另設置發言人制度，對外提供諮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勇強	104.05.12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介紹	3H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2015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副總經理兼財務及會計主管	黎順和	104.06.25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2015年新變動法令說明	3H
		104.10.27~104.10.2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修班	12H
		104.12.2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104年下半年度財稅暨資本市場重大議題	3H
稽核	張月蘭	104.11.20~104.11.27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科技發展研究院	內稽人員實務基礎實作班(含稽核計畫及報告)	12H

2.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3.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增修訂時均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此辦法置於公司網站(<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詳第 47 頁)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04.6.25 股東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2. 承認一〇三年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已於 104 年 8 月 14 日發放。 3. 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於公司內部發行此程序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外部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於公司內部發行此程序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外部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5.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於公司內部發行此程序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外部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6.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於公司內部發行此程序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外部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7. 通過第七屆董事選舉案。 執行情形: 新任董事當選名單: 董事:光磊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勇強、王虹東 泰銘實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陳豐明、李茂生 黎順和、盧契佑 獨立董事:蔡高明、朱曉明、李文發 8.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104. 3.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3 年財務報告及營運報告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任免本公司稽核室主管案。 5. 通過增訂本公司職務授權及代理人作業辦法及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案。 6. 通過本公司第七屆董事選舉案。 7.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8. 通過本公司股東常會日期、受理股東提案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及處所案。 9.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104. 5. 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2. 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3.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4.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正案。 5.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自行檢查作業辦法」、「會計制度」部份條文及新增「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6. 通過新增本公司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7.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8. 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席次變更案。
104. 6. 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董事長選任案。
104. 7. 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2. 通過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 3. 通過本公司「分層負責管理辦法」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授信管理辦法」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授信管理辦法」修訂案。
104. 8.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 通過第七屆獨立董事薪給、車馬費額度案。 3. 通過本公司第七屆董事車馬費額度案。 4. 通過本公司 103 年董監事酬勞發放金額案。 5. 通過本公司 103 年經理人員工分紅金額案。
104. 11.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修正案。 3.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4.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104. 12. 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年終獎金發放總額案。 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免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6.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7. 通過本公司「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修正案。 8. 通過本公司股票「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增訂案。 9. 通過本公司 104 年設備採購依「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
105. 3. 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議案。 2.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5.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105. 4.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2. 通過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日期、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光頤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勇強  簽章

總經理：黃勇強  簽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104.01.01~104.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備註)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3,961	-	-	-	-	-	√	-	104.01.01 ~ 104.12.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釗培會計師	-	-	-	-	-	210	-	√	-	104.01.01 ~ 104.12.31	係移轉訂價服務費用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民國 103 年第一季起報表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將由鄭雅慧會計師、劉銀妃會計師變更為林玉寬會計師、劉銀妃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更 換 日 期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民國 105 年第一季起報表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將由林玉寬會計師、劉銀妃會計師變更為林玉寬會計師、鄭雅慧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玉寬、鄭雅慧
委任之日期	105年3月23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	光磊科技(股)公司	0	0	0	0
	法定代表人:黃勇強	0	0	0	0
	法定代表人:王虹東	0	0	0	0
董事	泰銘實業(股)公司	0	0	0	0
	法定代表人:陳豐明	0	0	0	0
	法定代表人:李茂生	0	0	0	0
董事 (財務暨會計主管)	黎順和	0	0	0	0
董事	魏石龍(註1)	(69,000)	0	0	0
董事	盧契佑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高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朱曉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文發	0	0	0	0
監察人	勤敏投資(股)公司 (註1)	0	0	0	0
監察人	羅友三(註1)	0	0	0	0
監察人	劉秋結(註1)	0	0	0	0
總經理	黃勇強	0	0	0	0
大股東	泰銘實業(股)公司	0	0	0	0

註1：104/06/25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

(二)股權移轉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19,010	11.69%	0	0%	0	0%	無	無	無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9,994	7.83%	0	0%	0	0%	合眾投資 巨鑫投資	母子 公司	無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1,172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巨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01,120	6.73%	0	0%	0	0%	光磊科技	母子 公司	無
巨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1,172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0,120	2.74%	0	0%	0	0%	光磊科技	母子 公司	無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勇強	1,172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劉興漢	2,908,000	2.48%	0	0%	0	0%	無	無	無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	1.94%	0	0%	0	0%	無	無	無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54,000	1.58%	0	0%	0	0%	無	無	無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維祖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張君銘	1,400,000	1.19%	0	0%	0	0%	無	無	無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9,229	1.18%	0	0%	0	0%	無	無	無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昶豪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黎順和	1,168,620	1.00%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ead Brand Co., Ltd. (註2)	1,000,000	100%	0	0%	1,000,000	100%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註2)	0	100%	0	0%	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1)	7,000	100%	0	0%	7,000	1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2)	46,800,000	100%	0	0%	46,800,000	1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400	100%	0	0%	31,400	10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750,000	76%	0	0%	750,000	76%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頤科技(股)公司以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3：民國102年7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05年4月30日；單位：股；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6.10	10	50,000	500,000	16,300	163,000	設立	0	註 1
86.11	10	50,000	500,000	35,600	356,000	現金增資 19,300 仟股	0	註 2
87.10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14,400 仟股	0	註 3
89.07	10	76,000	76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4
89.12	10	76,000	760,000	67,400	674,000	現金增資 7,400 仟股	0	註 5
90.06	10	76,000	760,000	76,000	760,000	現金增資 8,600 仟股	0	註 6
91.04	10	76,000	760,000	64,080	640,800	減資 31,920 仟股(每仟股 減 420 股) 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	0	註 7
93.08	10	76,000	760,000	44,500	445,000	減資 29,477 股(每仟股減 460 股) 現金增資 9,897 仟股	0	註 8
95.08	18	76,000	760,000	54,500	54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9
95.12	10	76,000	760,000	59,080	590,800	員工認股權 4,580 仟股	0	註 10
96.05	11.2	150,000	1,500,000	61,205	612,050	員工認股權 2,125 仟股	0	註 11
97.01	10	150,000	1,500,000	62,075	620,750	員工認股權 870 仟股	0	註 12
98.03	10	150,000	1,500,000	72,847	728,468	合併發行新股 10,772 仟股	0	註 13
100.02	10	150,000	1,500,000	76,755	767,548	員工認股權 3,908 仟股	0	註 14
100.03	10	150,000	1,500,000	86,989	869,888	現金增資 10,234 仟股	0	註 15
100.09	15.2	150,000	1,500,000	87,604	876,038	員工認股權 615 仟股	0	註 16
101.01	10	150,000	1,500,000	86,692	866,918	註銷庫藏股減資 912 仟 股	0	註 17
102.11	10	150,000	1,500,000	87,341	873,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0	註 18
103.02	10	150,000	1,500,000	117,341	1,173,408	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0	註 19

註 1：86.10.01(86)圖投字第 019612 號

註 2：86.11.27(86)圖商字第 024621 號

註 3：87.11.06(87)圖商字第 026492 號

註 4：89.07.15(89)圖商字第 015502 號

註 5：90.01.17(90)圖商字第 001672 號

註 6：90.07.10(90)圖商字第 017333 號

註 7：91.05.21(91)圖商字第 012381 號

註 8：93.08.20(93)圖商字第 0930022891 號

註 9：95.10.04(95)經授商字第 09501223200 號

註 10：96.01.24(96)經授商字第 09601019730 號

註 11：96.05.28(96)經授商字第 09601116900 號

註 12：97.02.13(97)經授商字第 09701034420 號

註 13：98.03.12(98)經授商字第 09801047350 號

註 14：100.02.09(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23180 號

註 15：100.03.31(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60790 號

註 16：100.09.23(100)經授商字第 10001221790 號

註 17：101.01.03(101)經授商字第 10101000770 號

註 18：102.11.26(102)經授商字第 10201239060 號

註 19：103.03.12(103)經授商字第 10301043670 號

105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7,340,842	32,659,158	150,000,000	

二、股東結構

105年4月30日 單位：人數；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3	49	14,807	28	14,887
持有股數	0	1,347,000	41,776,579	70,296,782	3,920,481	117,340,842
持股比例	0	1.15	35.60	59.91	3.3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619	244,387	0.21
1,000 至 5,000	5,351	10,476,203	8.93
5,001 至 10,000	860	6,781,488	5.78
10,001 至 15,000	279	3,481,174	2.97
15,001 至 20,000	223	4,150,046	3.54
20,001 至 30,000	173	4,424,902	3.77
30,001 至 50,000	154	6,080,987	5.18
50,001 至 100,000	107	7,561,722	6.44
100,001 至 200,000	67	9,689,222	8.26
200,001 至 400,000	24	7,058,665	6.02
400,001 至 600,000	11	5,258,919	4.48
600,001 至 800,000	7	4,867,885	4.1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狀況分級	12	47,265,242	40.27
合 計	14,887	117,340,84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19,010	11.69%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9,994	7.83%
巨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01,120	6.73%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0,120	2.74%
劉興漢		2,908,000	2.48%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	1.94%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54,000	1.58%
張君銘		1,400,000	1.19%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9,229	1.18%
黎順和		1,168,620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註 5)	
每股市價	最高	31.20	28.30	26.80	
	最低	19.90	16.00	22.30	
	平均	26.47	24.41	25.1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04	21.31	21.47	
	分配後	20.04	(註1)	無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2,902	117,341	117,341	
	每股盈餘	1.32	1.28	0.1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	2.5(註1)	無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無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20.05	19.07	無	
	本利比(註3)	26.47	(註1)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3.78	(註1)	無	

註1：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僅經董事會決議，尚需經股東會核准。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5：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105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4月30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擬分配股東股利新台幣 293,352,105 元整，預計每股配發現金共 2.5 元；其中，擬自盈餘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136,115,377 元，每股擬配發 1.16 元；資本公積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157,236,728 元，每股擬配發 1.34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經本公司 105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 104 年度不擬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紅利。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二訂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 105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擬定如下：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董監事酬勞	\$ 10,705,601
員工酬勞	\$ 21,411,202
合計	\$ 32,116,803

A.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經本公司 105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 104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B.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稅後每股盈餘為 1.28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
股東紅利	117,340,842	117,340,842	0
董監酬勞	6,902,402	6,902,402	0
員工紅利	13,804,805	13,804,805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 薄膜精密零組件(Thin Film Precision Devices)
- B. 薄膜高頻零組件(Thin Film RF Devices)
- C. 薄膜高頻整合型零組件(Thin Film Integrated RF Devices)
- D. 厚/薄膜混成積體電路(Thick/Thin Film Hybrid Circuits)
- E. 厚膜晶片電阻、排阻
- F. 繞線 RF 電感, power 電感
- G. 合金偵測電阻
- H. TO220/247 20-100W 高功率電阻
- I.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
- J. 陶瓷基板厚、薄線路散熱金屬代工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4年度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精密電阻	689,690	44.51%
一般電阻	540,559	34.89%
高頻電感	178,903	11.55%
其他	140,242	9.05%
合計	1,549,394	100.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薄膜精密型電阻
- B. 薄膜精密型高頻電感
- C. 薄膜精密型超低阻抗電阻
- D. 薄膜打線式精密電阻
- E. 薄膜精密型排阻
- F. 薄膜整合型被動元件(IPDs)
- G. 車用型高精密及各式功能電阻
- H. 薄膜陣列式靜電防護器(ESD)
- I. 超高及高功率薄膜精密型電阻
- J. 厚膜晶片各式功能電阻與排阻
- K. 合金超低阻晶片電阻
- L. 厚、薄膜陶瓷電路板
- M. 高功率厚膜 TO220/247/263 封裝型電阻
- N. 高頻陶瓷繞線電感

- O. 高功率繞線電感
- P. 抗硫化薄膜電阻
- Q. 抗硫化晶片電阻
- R. 柱狀型高功率精密電阻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零件部分:本公司以提高與現有客戶群交易為主軸，加強產品項目與產品規格服務來提高佔有率為主，另外朝向其他設計端新興產業的整合需求，研發特殊利基型零組件應用。

散熱基板部分:在節能環保意識高漲中，LED 照明產品需求拉高量開始放大，本公司依照現有客戶要求的技術及材料之技術挑戰，提供其他各式特殊功能基板。未來再生能源產業的聚光型太陽能散熱基板，也能供應模組化之應用技術，以符合環保與有限的資源，善盡企業責任。

本公司短期計畫開發新產品如下：

- A. CN 系列開發抗硫化排阻
- B. 薄膜精密電阻耐突波能力提升，符合大陸電網 QGDW 11179.3-2014 規範
- C.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 D. 應用於電子菸加熱電阻器開發
- E.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貼片電阻開發(1206 1W 10-100mR)
- F. 運用於智能手錶超低阻抗 Jumper 開發(0402 R<0.5mR)
- G. 金錫合金之表面處理
- H. 高平整性覆晶型 LED 散熱基板
- I. ZTA 高強度散熱基板開發
- J.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1206 1W 1-40mR)
- K. 1206 高功率厚膜電阻(1W)電流感測器開發
- L. 小型別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LRP0805)
- M. LRP12 合金電阻範圍擴充(5mR-200mR)
- N. 無鉛厚膜電阻(Pb<1000ppm)
- O. 寬邊低阻抗電阻開發(CS0508)
- P. 應用於車用電阻抗突波能力產品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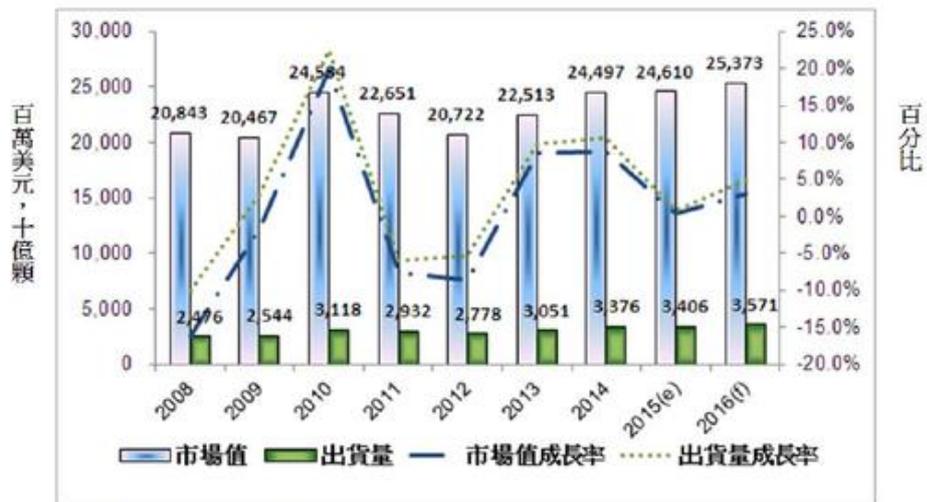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包括高階型被動元件(精密電阻、薄膜高頻電感、微小型功率電感、薄膜共模濾波器、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消費型被動元件(低偵測電流電阻、高功率合金電阻、厚膜排阻、晶片型電感、小型化繞線電感,高功率電感…)、汽車工業高信賴性車用電阻、高頻整合型元件及金屬化陶瓷散熱基板等四大類。在電子元件方面，隨著國內無線通訊產品在全球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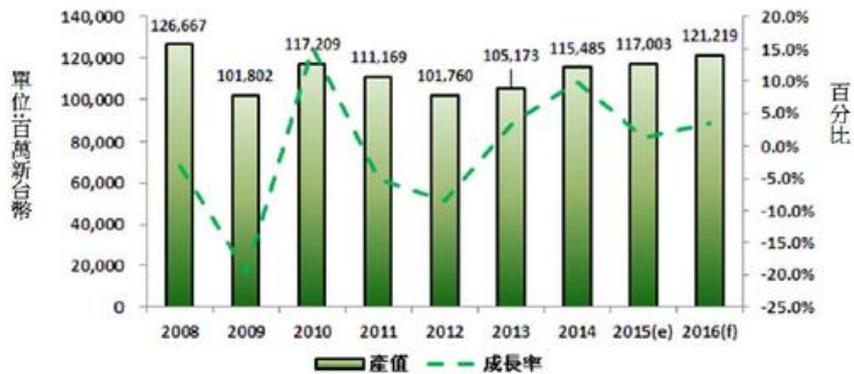
占有率不斷提升，國內及中國通訊製造廠商就地採買較為廉價及交期短的國產被動元件，平板及高階智慧型手機，智慧型行動聯網裝置等持續快速成長，還有新掘起各種的數位穿戴科技，電子隨身健康管理產品，全球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市場需各式精密及微小型(01005)等高階元件需求也不斷攀升，另電動汽車的掘起，致電池管理系統大量採用高階高性賴性之各式電阻，自動化設備等，耐高溫、大功率、大電流之非傳統 3C 應用仍屬藍海市場，光頡科技透過提供更優質、更平價的解決方案，以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生產高階高毛利之產品，分散過度集中 3C 產品市場的風險，及早拋棄數量迷思，面對價值創造以提高客戶對光頡的信任及依賴度，未來更著重於汽車及工業型之高標準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以下是近年來全球被動元件的需求，雖整體的市場規模緩步而上，但高階元件的需求漸成市場主力成長來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12)

台灣被動元件產值-成長動能薄弱，力保免於衰退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12)

在金屬化陶瓷散熱基板方面，雖然 LED 產業在過去曾經歷多次劇烈的景氣

循環，亦讓不少廠商退出市場，然而在超高亮度白光 LED 的亮度、穩定性及價格日漸受到市場的青睞後，除了傳統的手機面板背光源、交通號誌或是大型看板的產品可應用 LED 產品外，多項新產品如 LCD 相關產品及車用光源都已將 LED 產品納入其下一世代的光源來源；因近年來，在環保意識抬頭與能源浩劫之雙重影響下，各國紛紛尋找可替代能源。因為發光二極體 (LED) 具有省電、溫度低、不含汞、體積小易於產品設計、壽命長等多項優點，使其被稱為 21 世紀之光，預估到 2015 年後，LED 將完全取代日光燈，其產業前景及成長性將難以估算。LED 正面臨市場大幅降價，尤其是 "Cree" LED 龍頭率先投下震撼彈，致上游廠都面臨成本壓力的挑戰，但也是用量增加的另一個機會。

依電子元件世界現狀，其體積只會越來越小，電路密度越來越高，傳輸速度越來越快，未來仍朝晶片式、微型化、高頻化、寬頻化、高精度及整合型方向為發展趨勢。本公司能以成熟半導體薄膜製程技術，提供整合元件之需求，因無線通訊產品最大利基點係在於輕薄短小及易於攜帶之便利性，同時需具備一定之價格競爭力，而達此目的之關鍵要素即在於否能將整套系統模組化，同時達到輕薄短小之目標。另就市場需求來看，無線通訊模組要達到微小化，取決於兩大關鍵技術，分別為系統晶片開發以及系統晶片及周邊元件封裝整合，系統晶片設計目前已具有成熟之發展，許多業者及研究單位已成功將多系統整合於單一晶片內，並且達到量產之目標。而一般消費性產品較常利用陶瓷材料，以厚膜低溫共燒陶瓷 LTCC (Low Temperature Cofired Ceramic) 的封裝技術，將被動元件埋入於基板內，雖然此技術門檻不高，陶瓷材料成本亦不昂貴，然由於小型化不易、線路精密度不足、特性不佳及信賴性不足，不易將主動晶片一併整合，且產品良率偏低導致生產成本過高，短期而言並不容易達到降低單價之目標。

目前無線通訊產品仍最常採用以 SMT 組裝技術生產，然隨著元件體積縮小化之後，表面黏著設備不易處理過小元件，例如 0201 或 01005 微型規格零件。如應用於可攜式產品時，在 PCB 電路板就必須選擇四層板甚至到六層板，然在有限空間內進行四層板以上之元件組裝，系統設計組裝、可靠度、良率及成本上都出現相當之困難度。因此如何以較低的生產成本將電阻、電容、電感、二極體，甚至 IC 等元件，嵌入模組或基板中，為目前業界積極發展的方向，包括材料、製程、電路設計概念等都是必須突破的關鍵技術。系統封裝中被整合的元件數量越多，更可以縮減電路板面積及焊點次數，轉用於佈線與佈局主動元件或高功率元件，提昇系統功能，而達到降低組裝成本和時間，甚至將主動元件也一併嵌入成為真正之單一系統模組 (SiP or SoC)。

目前除利用陶瓷材料進行被動元件堆疊封裝之外，另一技術為薄膜技術，可將電阻、電容、電感及二極體等元件整合於矽晶片或氧化鋁陶瓷基板上，除消除焊點及其引線引腳所構成之迴路 (Loop) 可大幅降低元件間之寄生電容及電感外，更可在高速傳輸時保持信號完整性，而達到高整合單一系統封裝之目標，尤其對於通訊應用之射頻部分而言，主、被動元件之間距離愈短，可減少寄生效應而獲得品質更佳之信號傳輸並降低 Cross talk。

薄膜製程之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能輕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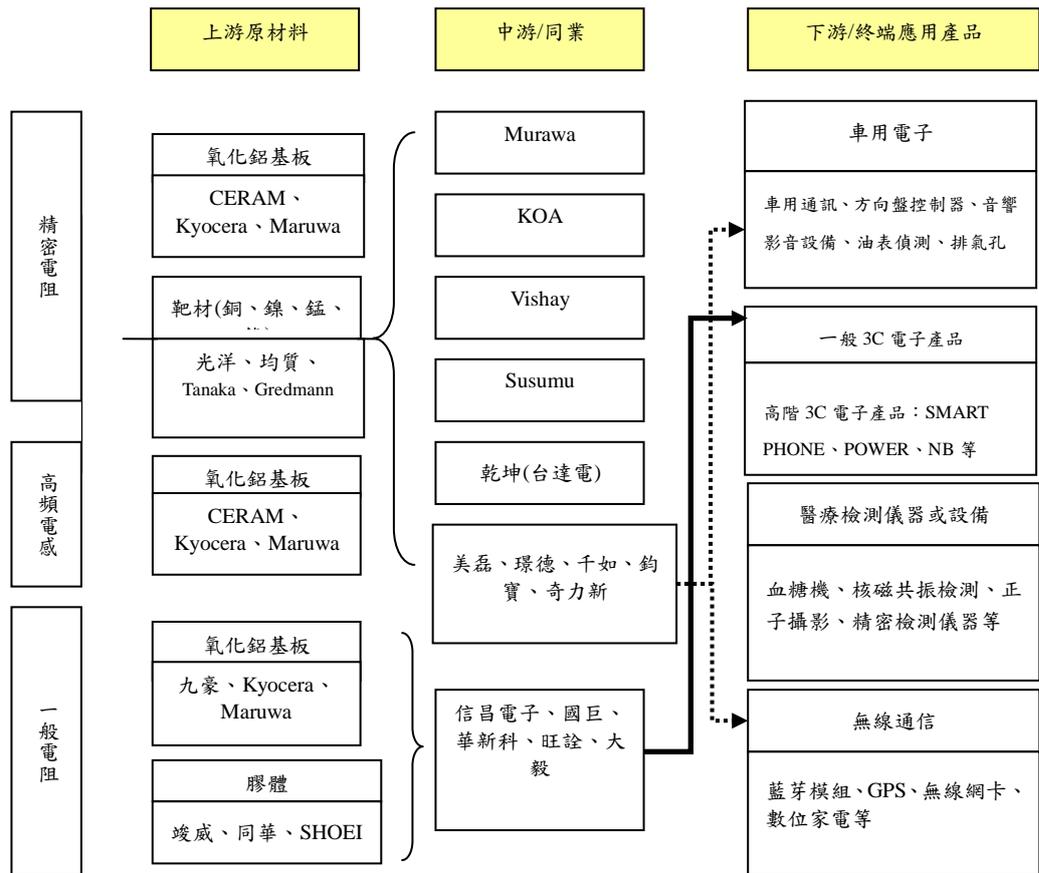
突破目前業界使用厚膜製程之技術限制，在產品精密程度及設計整合上有更多元之應用及發展空間。此外，利用薄膜技術使產品規格較厚膜技術更具彈性，應用領域由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延伸為無線通訊、汽車電子、精密量測儀器、精密醫療設備及高階電子系統產品。

如上所述，高功率 LED 產品，亦或是要求對位準確的共晶或覆晶製程生產的 LED 產品若屬小尺寸、線路精密、特性佳及高信賴度，唯厚膜陶瓷基板乃採用網印技術生產，藉由刮刀將材料印製於基板上，經過乾燥、燒結、雷射等步驟而成。一般而言，網印方式製作的線路因為網版張網問題，容易產生線路粗糙、對位不精準的現象。因此，對於尺寸要求越來越小，線路越來越精細，厚膜陶瓷基板的精確度已逐漸不敷使用。薄膜陶瓷基板，為了改善厚膜製程張網問題，以及多層疊壓燒結後收縮比例問題，近來發展出薄膜陶瓷基板作為 LED 晶粒的散熱基板。薄膜散熱基板乃運用濺鍍、電/電化學沉積、以及黃光微影製程製作而成，具備：(1)低溫製程(300°C 以下)，避免了高溫材料破壞或尺寸變異的可能性；(2)使用黃光微影製程，讓基板上的線路更加精確；(3)金屬線路不易脫落…等特點，因此薄膜陶瓷基板適用於高功率、小尺寸、高亮度的 LED，以及要求對位精確性高的共晶/覆晶封裝製程。

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配合材料開發、微細電路設計及製程整合技術，從事各類薄膜精密零組件、薄膜高頻零組件、薄膜整合型零組件、陶瓷散熱基板等產品之生產，更期未來延展至微機電等產品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薄膜技術提供產業。薄膜製程之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能輕易突破目前業界使用厚膜製程之技術限制，在產品精密程度及設計整合上有更多元之應用及發展空間。此外，利用薄膜技術使產品規格較厚膜技術更具彈性，應用領域由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延伸為無線通訊、汽車電子、精密量測儀器、精密醫療設備及高階電子系統產品。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配合材料開發、微細電路設計及製程整合技術，從事各類薄膜精密零組件、薄膜高頻零組件、薄膜整合型零組件、微機電、陶瓷散熱基板等產品之生產。現況產業上游為材料供應商，包含陶瓷基板、膠體與靶材等皆為普遍之材料，也廣泛應用於電子材料零件或其他的產品製作基底，所以國內外亦有大量供應廠商，材料來源不虞有缺貨或寡占之現象。在產業下游方面，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則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金屬化陶瓷散熱基板也因 LED 節能環保的趨勢下開始廣泛應用。就消費者購買消費性電子產品習性而言，容易有喜好的變動及新趨勢潮流的新鮮感作用下，產品總價值也不宜過高，材料亦為容易取得又為良好特性並且低成本為最佳考量。此於本上、中、下游之關聯列表說明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薄膜精密元件及高階整合元件

精密元件與高頻元件係屬電子關鍵零組件，於 4C 產業帶動下需求發展量能日益放大，而國內廠商在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遊戲機、相機鏡頭、液晶電視、觸控面板、數位機上盒、電池電源供應器、智慧電網、LED 燈...等領域之擴展也日趨進展。國內電子零組件產業不僅僅可成為最強的供應鏈廠商，也定位成亞洲區甚至全球的被動元件製造重地，除了量能成長茁壯外，更在全球競爭的優質化下，逐步站上在國際上的地位與知名度。另一方面，隨著高附加價值、高成長性之高科技產業興起，國內能夠掌握關鍵零組件自製力越來越強，自 PC 世代一路走到光電通訊世代，國內電子產業的競爭力也逐漸由組裝延伸至關鍵零組件開發能力。市場預估手機市場將在 5 年內成長 30% 以上，手機正式進入 4G 的時代，光頭擁有不易替代之高頻薄膜技術也正是手機大量使用之重要元件。當關鍵零組件 (key component) 開始被整合，相對零件體積也會要求縮小，精準度要提高，因此有效的電子零件是相當重要的。

市場掘起各種的數位穿戴科技, 電子隨身健康管理產品, 全球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都不斷要求元件精密及微小型也正符合光頭一直以來發展的方向。

4C 汽車電子市場, 因安全、舒適、環保節能等概念的驅動, 以及消費者端追求享受和更高功能的需求, 使得人性化的操控介面、多功能的車用影音

結合通訊平台、更多安全氣囊、駕駛輔助系統、轉向頭燈、定速巡航等電子化操控將逐漸普及。另針對醫療電子產品之發展，隨著高齡社會來臨，帶來許多醫療照護與保健領域的需求，預期也將促動醫療電子產品市場快速成長，亦以重視人性化操作界面設計，並以便利可攜、無線、與居家用品結合等均將是未來產品設計的重要方向。未來電子零組件產業之發展將以能符合高科技人性化、精密度高以搭載多元功能、高頻與寬頻以享受無線、連網等特性之電路元件為主；光頤科技採薄膜製程生產的精密電阻與高頻電感擁有可與國際大廠競爭之元件特性，且不斷研發更多元更優異特性的產品，雖國內廠商因為求產品利潤，勢必往高階產品發展，而有不少廠商發現薄膜技術是突破產品瓶頸的最佳解決方案之一，亦發現精密與高頻元件採薄膜技術已是未來技術發展與產業發展的重要趨勢。

B. 金屬化陶瓷散熱基板

陶瓷基板廣泛應用於電子材料上，主要是因為材料穩定度夠高也容易取得，加上價格普遍能接受及製程條件方便，近年來相當多在需要耐高溫運作的電子產品，已經積極開發運用。舉例：發光二極體(LED)，Strategies Unlimited 還是認為高亮度 LED 的前景相當看好，因此估計到 2013 年高亮度 LED 市場值將可達 140 億美元，即從 2009 年至 2013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達 30%。而 LED 被研究機構預期高度成長的原因，則是在取代傳統照明部分。

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認為，在低價化趨勢下，LED 產業難以再出現爆發性的成長，台廠應該應走規模經濟彌補能量上的不足，同時與品牌廠合作打開出海口，以及耕耘新興市場突圍。

據 IEK 最新統計資料顯示，2014 年全球 LED 照明光電市場規模較 2013 年成長 14.0% 達 640 億美元。預估 2015 年全球 LED 照明光電市場規模達 732 億美元，2014~2018 年複合成長率為 12%，以應用面來看，LED 元件成長動能來自快速發展的照明市場。受到政府政策扶植、產品價格快速下滑等影響下，帶動全球 LED 照明需求成長，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HS 報告，預估 2015 年 LED 照明市場規模將達 361 億美元，而 2019 年將提升至 923 億美元，屆時市場滲透率將達到 58.6%。西歐、美國、日本與中國大陸為前 4 大市場，2015 年合計占比達 74%。4 大市場以外區域以東南亞國家最受矚目，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LEDinside 報告指出，2014 年以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印尼、菲律賓等東南亞 6 大主要國家總體 LED 照明市場規模將達到約 11 億美元，預估 2015 年 LED 照明市場滲透率可望突破 3 成。近年來智慧照明已是熱門趨勢產業，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Marketsand Markets 估計，2013 ~ 2018 年智慧照明市場規模平均成長率為 36%，預估 2018 年整體市場規模高達 67.5 億美元，未來 5 年智慧照明產值將會突破百億美元，成長力道強勁。

隨著軟性 OLED 照明上市與推廣，加上在汽車應用的導入，2016 年 OLED 照明市場可望有較大幅度的成長，工研院亦於 2016 臺灣國際照明科技展中展示多項 OLED 與 LED 智慧照明等創新應用，包括 OLED 運用於汽車照明、LED 運用於智能醫院照明、PCOLED 技術、LED 商業攝影等，並提供 LED 人因照明體驗情境。

根據 IHS 及工研院 IEK 報告預估，2015 年 LED 照明市場規模達 400 億美元，至 2019 年市場規模將達 923 億美元，市場滲透率達 58.6%；其中整合系統、軟體和服務的智慧照明將成為市場的關注重點。

LED 產品所需要的發光效率由 2006 年的 50 lm/W 提昇到 2008 年的 100lm/W，甚至到 150 lm/W，相較於白熾燈泡的 8 010 lm/W 及日光燈的 801m/W，LED 在發光效率上佔有相當之優勢，此亦為世界各國相繼投入開發主要原因之一。就電光轉換效率而言，目前高功率發光二極體輸入功率最終僅約 30%轉換成光能，其餘 70%則轉變成為熱能(下圖一)，若熱量若無法及時排除，而在晶粒界面持續累積，將造成元件溫度過高，降低發光效率及使用壽命。

針對 LED 照明部分，DIGITIMES Research 估計，平價化趨勢可望使得 2014 年 LED 照明市場將加速成長，市場規模有機會挑戰 258.2 億美元，其中以 LED 燈泡、燈管、射燈出貨量將呈倍數增長，LED 照明產值年增率將為 38%。若以照明產品中，各應用別 LED 元件使用量計，2014 年將以燈泡比重最高、達 36.8%，其次為燈管及射燈，比重將分別為 33.4%、23.3%。



液晶電視採用 LED 背光是從 2004 年索尼開始，但是真正處於起飛且繁榮的開始，其實是從 2009 年開始。2009 年 LED 背光在三星電子以低價設計之下，到了 2010 年迅速攀升到 24%，2011 年又再一次爬至 38%，2012 年更是突破 70%，達到 71%。預估 2013 年 LED 液晶電視面板市場滲透率達到 90%；2016 年 LED 的普及率將提升至 100%的液晶電視面板市場。

在照明應用市場當中，LED 照明產品的滲透替代技術比例依舊相當低，根據預估 2013 年所有燈具使用 LED 技術的比例只有 2.8%而已。這相當於在 186 億盞燈具市場當中，只有 5.20 億盞 LED 燈。不過，對於 LED 照明的需求預計在未來五年之中將迅速增加，而且在這段期間將驅動封裝 LED 營收能夠達到 25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長遠來看，LED 燈具的替代率遠遠高於其他相互競爭的技術，不過，隨著 LED 燈具的安裝量不斷增加之後，其年成長率將會趨緩。因此，對於 LED 廠商來說，必須在 LED 照明市場之中找到一個相對應的定位。例如：Cree 是一家相對新創的照明企業，目前擁有 10%的市場滲透率，代表

著一股顛覆市場力量。通過專注於高製造產能，Cree 正在選擇成本的臨界點。近期該公司推出一個不到 10 美元的 LED 燈泡，能夠將飛利浦從 Home Depot 的貨架中擊敗。此外，其他如三星和樂金等 LED 製造商在照明領域投入大筆資金，使得通用電器(GE)、歐司朗和飛利浦等傳統企業的市佔率也被蠶食。

此外，增加生產量也會侵蝕利潤。在過去，飛利浦於傳統照明的利潤為 13%。但是即使 Cree 的 LED 產能提升，其利潤卻只有 6.5%。未來 LED 照明領域所有公司的利潤率將繼續削減。尤其亞洲地區國家的公司在低毛利公司的經營上將更有能力。其實，Cree 已經證明，LED 產業的勝利方程式就是產能必須越來越大。根據 Cree 財報發現，隨著公司提高產量，相對於其餘的材料清單，LED 的成本每年會以 25% 的速度下降。此外，更高的產能也是增加消費需求的關鍵，也是研發創新所必需的。飛利浦為了在 LED 照明市場生存，也準備在 2013 年底推出 10 美元 LED 燈泡，大廠商更積極地投資能夠持續降低成本的新技術和生產技術，以提升產能，這是降低價格的驅動力，而不是增加新的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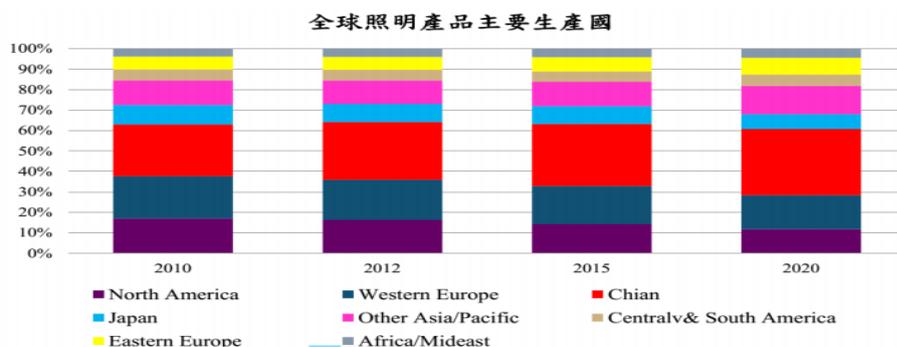
以區域市場來說，美國，歐洲和日本絕對會繼續推動 LED 照明的需求。但是最大的問題卻是在中國大陸。正如在太陽能產業所看到的，中國大陸政府幫助很多新企業進入 LED 照明市場，由於價格壓力，以及無法產生出可靠的產品，有些公司面臨失敗。未來是否會讓其它國際 LED 照明企業也面臨破產，不得而知。

表一、LED照明市場值佔整體照明市場之比例預估

	2012	2014	2020
LED照明比例	12%	25%	80%

Source：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科技產業資訊室整理，2013年5月

歐洲燈具製造業以創新能力維繫競爭力，北美燈具製造業持續外移，中國照明廠商數量龐大，生產成本低廉，具有完整支援產業，使其成為全球最大照明生產基地，新興國家照明市場興起，帶動當地製造業成長。



Source: Freedonia; 工研院 IEK 整理 GENESIS PHOTONICS All Rights

2008 年的 100lm/W，甚至到 150 lm/W，相較於白熾燈泡的 8 010 lm/W 及日光燈的 80lm/W，LED 在發光效率上佔有相當之優勢，此亦為世界各國相繼

投入開發主要原因之一。就電光轉換效率而言，目前高功率發光二極體輸入功率最終僅約30%轉換成光能，其餘70%則轉變成為熱能(下圖一)，若熱量若無法及時排除，而在晶粒界面持續累積，將造成元件溫度過高，降低發光效率及使用壽命。



本公司於陶瓷基板上施以金屬化佈線的製程工藝，協助當LED高瓦數需求或聚光型太陽能基板上使用，使LED晶粒亮度持續提升，單顆發光二極體的功率瓦數也從數十毫瓦提高至3瓦以上，陶瓷散熱基板的功能在於LED發光時因有熱源需要快速導出，以避免因接面溫度(Junction Temperature)的急遽升高，隨之將影響光輸出效率逐步衰減，為避免熱量累積，造成晶粒因溫度升高而導致壽命損耗及發光效率降低，則必須迅速將熱能快速傳遞到外在環境中。LED發光所產生的熱能，大部分將沿金線及散熱基板以熱傳導方式擴散出去，而後與大氣環境作熱交互作用，以達到散熱之效果，基於熱傳導特性，目前多採用熱導係數較高之陶瓷基板將LED產生之熱量導出。而傳統高功率LED元件，是以厚膜或低溫共燒陶瓷基板作為晶粒的散熱基板，再打金線將LED晶粒與陶瓷基板結合，然金線連結使熱量沿電極接點作散熱途徑的效能大為降低。因此；國內外各大廠嘗試解決方式有二，其一為尋求高熱傳導係數之基板材料來取代氧化鋁陶瓷板，例如使用陶瓷材料基板；另一種解決散熱的方法是將LED晶粒與基板以共晶或覆晶的方式做連接，此方法將增加電極導線至系統電路板之間的散熱效率。此方法的製程關鍵在於基板的線路精確度與表面平整度必須達到一定的水準，這使得厚膜及低溫共燒陶瓷製程因尺寸收縮效應而無法達到規格要求。本公司使用薄膜半導體觀念技術，透過陶瓷基板的高散熱特性與LED晶片之構裝及微細電路佈線設計，提供可使金屬導線緊密接合於陶瓷基板且線路精準之產品，藉以將LED所產生之熱量有效導出。客戶可以依照溫度、瓦特數、線路材料、及特殊客製化需求，選擇相關的製程條件設計，今年度本公司還朝向複合式的基板材功能開發，例如抗靜電的陶瓷基板來提供客戶更多的需求。

光頡科技金屬化陶瓷基板整理資訊

基板種類	特色	製程尺寸	製程類別
氧化鋁基板 (Al ₂ O ₃)	• 材料為絕緣體 絕緣阻抗值14KV/mm	4.5x4.5 Inch(max)	電鍍/化鍍
	• 熱傳導率約24-30W/Mk		
	• 可製作輕小的組件		
	• 適用於高功率 1~3W		
氮化鋁基板 (AlN)	• 材料為絕緣體 絕緣阻抗值20KV/mm	4.5x4.5 Inch(max)	電鍍/化鍍
	• 熱傳導率約170-220W/mK		
	• 最大操作溫度可達 800℃，適合於高操作溫度與製程溫度的環境		
	• 適用於高功率 3W以上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精密電阻:國巨電子、華新科技、大毅電子在電阻方面皆是以厚膜為其主要產品線，雖近年來開始對於薄膜技術發展，但產能產量與技術皆非其專注領域，但削價競爭成為他們進入市場的方法，而光頡不斷以領先的技術擴充產品的功能性及高規以及配合客戶開發特殊需求之產品，例如超高功率、超低TCR 2PPM、抗濕、抗硫化，並且長年以高品質及客戶滿意為宗旨，精密電阻屬高階元件，客戶不會輕易換料取代，跟隨的客戶忠誠度極高，並不受到市場削價出走，光頡已有相當大規模的客戶群，光頡科技計劃大規模擴產並在 2015 Q1 推出低價薄膜電阻來搶攻低價市場以成為市場龍頭。

高頻電感:薄膜陶瓷電感市場仍以 Murata 為主力供應商，光頡不斷的更新技術以期跟上大電流 high Q 之產品，另極小化之尺寸 01005 也在 2015 Q2 進行量產以搶市場先機，繞線陶瓷電感市場供應商多，以 Coilcraft、Murata、台達、奇力新.. 等市場價格非常競爭，光頡也以高良率低成本來滿足市場需求。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 Vishay 為市場之最大供應商，各式有精密型、專業型之電阻，價格及交期也相當有競爭力，光頡研發創新跟上 Vishay 的各項規格以高品質、低成本、交期快進而成功替換 Vishay 搶攻市佔。

(三)技術及研究發展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光頡科技核心技術為半導體薄膜製程，專注於薄膜技術，生產製造高精度、低溫度係數及高功率之精密電阻，及高精度、扁平化、高功率之高頻電感。且不斷致力於薄膜、厚膜的技術開發，利用矽晶片及高密度的陶瓷基板，整合薄膜及厚膜製程技術，以符合高階電子產品所需元件微型化、高頻化、高功率密度、高精密度及低溫度係數上的要求。主要技術說明如下：

(1)線路模擬技術：

產品開發初期以電性模擬軟體利進行輔助，進行產品結構電性模擬，加上多年的開發經驗，可縮短開發的時程，並縮小開發與產品實現的差距。

(2)微影技術：

於基板上形成線路，尤以線路之複雜性愈高，積體化愈深、功能性要

求愈多等規格或產品，以該技術製作之元件特性愈能克服之，並導入激光直接成像技術系統，以激光直接成像曝光的方式，降低光罩使用的成本，提高生產的靈活性與效率，更可提高製造產能與品質。

(3)材料研究與開發技術：

光頡科技為專業的電阻製造商，對使用的材料已有相當程度的熟悉，藉由材料分析與開發人員的材料背景，經由材料搜尋與不斷的實驗測試，配合材料供應商開發出可供廠內使用的電阻關鍵材料。

高功率晶片元件的散熱途徑最主要是從本身產生的熱，傳導至承載元件的散熱基板，而金屬化氮化鋁或氧化鋁陶瓷散熱基板由於具有良好之電絕緣性、適當的熱膨脹係數，與優異之熱傳導性，相較於玻璃、MCPCB 或印刷電路基板，將更能有效且快速排除元件運作時所產生的大量熱源，減少元件熱失效現象產生，故進而提升元件之操作性能與使用壽命。

而過去台灣半導體產業發達，全球有 2/3 半導體設備在台灣，然半導體發展至 12 吋，許多 6 吋與 8 吋半導體設備目前正面臨淘汰的命運，因此發展 4.5 吋以上之大尺寸氮化鋁基板正好可以承接台灣在 6 吋與 8 吋半導體方面之設備，降低設備方面的成本，延續過去在半導體的技術，讓台灣產業在起跑線上取得優勢。

隨著科技不斷發展，電子產品功能快速升級，近年來電子類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數位電視的推廣、新產品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的問世、新興市場的經濟發展起飛，單一使用薄膜製程或厚膜製程開發的元件早已無法滿足客戶千變萬化的特殊應用需求。本公司是國內第一家同時具備薄膜以及厚膜與自動化精密繞線三種製程技術以上之被動元件廠商，將已經成熟的薄膜製程與厚膜製程完美結合應用於產品創新製程中，開發出以功能為導向的高階產品，積極與 Vishay、KOA、Murata 等歐美與日系廠商看齊，成為國內極少數可以提供高階產品的合作供應商，打破高階電子元件須由國外進口的刻板印象。光頡更以領先的薄膜技術針對 LED 及太陽能之相關產品應用，開發量產高散熱之金屬化陶瓷基板（包含氧化鋁基板，氮化鋁基板），以不同製程符合高功率 LED 封裝及散熱需求，並且成品封裝後將成為標準 SMT 元件，金屬化陶瓷基板以高解析線路，高信賴度，超高散熱能力及優良品質成功成為市場之主流。

2. 所營業務之研究發展

本公司研發團隊充分掌握金屬薄膜導體特性及厚膜技術成本優勢、自行調配關鍵原料與製程及基板材料應用等關鍵技術，研發出各種不同特性產品及多樣化設計服務，擁有材料工程開發、薄膜製程開發及厚膜製程開發三大核心能力，研究發展上致力特殊利基型產品設計開發，為國內專業特殊高階型被動元件之領導廠商。目前公司研發部門以專業分工方式進行產品開發設計。依循 ISO/TS 16949 品質系統之先期產品品質規劃(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 APQP)，在內部得以建立相同的溝通平台，對外可減少公司與客戶在品質規劃上的複雜性及溝通方式。現行新產品研發週期為 6~8 個月。為縮短研發週期，除強化專業技術的取得外，將聘請外部顧問或以產學合作模式，針對研發專案管理做輔導，以縮短研發週期。

以散熱基板所使用之氮化鋁及氧化鋁這兩者的材料而言，為迎合高功率晶片的散熱需求，散熱效能較佳之氮化鋁基板勢必逐漸取代目前氧化鋁基板的市場，以因應未來 AlN 基板約百億台幣之市場需求，且目前市場需求預估量仍持續上修。為了提升高功率晶片的效率及延長使用壽命，如何有效的解決晶片的散熱問題是最大課題，因此金屬化陶瓷散熱基板的材料散熱係數為主要考量，現階段主要以氮化鋁基板取代氧化鋁基板來提高熱傳導率，並利用銅線路對氮化鋁基板附著性佳，以共晶/覆晶替代打金線製程藉以提升高功率晶片運作效率，在小尺寸高功率發展下，已趨向利用薄膜製程取代固有厚膜製程。本公司將進一步導入先進 3D-IC 半導體製程概念，利用雷射鑽孔技術與薄膜製程技術結合，開發出超高導熱型散熱基板，並擴大導通孔孔徑，除了在電性上有效減少阻抗及提高導電率，使 Vf 值降低，在散熱能力上可當作 Thermal Via 使用，提高基板整體的熱傳導性能。而降低表面金屬化線路層的銅膜厚度，例如控制在 30um 以下，將可使基板的熱阻更進一步降低。以高功率 LED 晶片封裝所需之散熱基板為例，本公司利用電鍍鎳銀製程，取代化學鍍銀製程，使金屬表面緻密度提高進而提升反射率，以強化 LED 的發光效能。預估電鍍鎳銀將是下一代高功率 LED 晶片所必須採用之主流產品，其對 LED 性能升級及 LED 封裝產業之影響性將更為顯著。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4 月
碩士(含)以上		13	14	15
大學(專)		26	27	26
高中(含)以下		1	1	1
合計		40	42	42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第一季
研發費用	41,143	41,034	51,799	85,416	69,235	15,828
營業收入淨額	1,128,050	1,204,338	1,317,901	1,437,079	1,549,394	401,563
研發費用所占比例(%)	3.65	3.41	3.93	5.94	4.47	3.9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B. 最近五年度每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00	成功開發並完成 VLH322515-High Power 系列量產、VLH252012 系列試產 高信賴金屬化陶瓷基板產品轉入試產階段 成功開發並完成抗硫化薄膜電阻(TAS)系列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tal Foil 合金電阻系列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Thin Film Common Mode Filter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LH2512-3W 系列量產
101	成功開發並完成 01005 厚膜電阻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0603 貼合式超低阻電阻系列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LF 0204 High Power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tal Strip 合金電阻 LR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MELF 車用系列-CSR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薄膜車用電阻導入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8 吋氮化鋁高功率 LED 散熱基板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5.5" ×7.5" DPC/DBC 聚光型太陽能散熱基板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高反射率電鍍銀散熱基板量產
102	成功開發並完成 AL 0402 及 AL 0201 薄膜電感 High Q 系列量產及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WL0402 繞線電感試產完成。 成功開發並完成 STR35 高功率電阻離型件完成。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離型件完成。
103	成功開發並完成 WL0402 繞線電感試產及 WL0402 繞線電感 High Q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STR35 高功率電阻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離型件。 成功並完成 MELF 產品鐳射切割技術。 成功開發並完成無鉛厚膜電阻離型。 成功提升並完成 TFAN43 平板排阻生產範圍到 100Kohm。 成功開發並完成 A1203 高反射率基板、Cavity 基板並小量生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AL0201 薄膜電感 High Q 系列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0612 高功率電阻離型件。 成功開發並完成 5.5" ×7.5" DPC 基板並量產。
104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12 高功率合金電阻小量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CR0612 高功率電阻量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AR 0.1% TCR10ppm 阻值範圍擴充。 成功開發並完成 AR TCR 2ppm 產品。 成功開發並完成低成本薄膜精密電阻 ARG 產品。 成功開發並完成小孔徑電鍍填孔 DPC 製程。
105	成功開發並完成 LRP06 8-12mR 高功率合金電阻離型件。 成功提升陶瓷基板模組高溫信賴性至 300 度。 成功提升陶瓷基板小孔孔徑填孔效率。 成功開發並完成 CN 系列開發抗硫化產品離型件。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R0102 薄膜精密電阻試產件。 成功開發並完成 CRG 全無鉛厚膜電阻離型件。 成功開發並完成 AR..A 抗 Pulse 產品離型件。 成功開發並完成電錶專用電阻小量試產。 成功開發並完成 CSM06-1W 電阻產品離型件。 成功提升陶瓷基板電鍍均勻性。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搭配當地銷售策略於新興市場及新應用需求擴張
- (2) 針對既有客戶擴大導入其他產品系列，並橫向對其他單位推薦使用
- (3) 推動較高毛利的產品，並提升安全規範保護的等級
- (4) 持續開發更小尺寸的微型 POWER CHOKE、高功率低阻抗金屬化高精密、抗硫化特性的高階產品，以維持利基市場競爭優勢
- (5) 積極參加國內外重要展覽以期擴展業務，針對電子媒體擴大行銷
- (6) 符合市場需求針對高毛利薄膜產品擴大產能，增加銷售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透過現有品牌形象加持，積極往下游關鍵零組件模組設計導入
- (2) 降低基板採購成本、延後客製化生產模式
- (3) 開發多重核心技術以縮短產品研發行程，降低產品生命週期循環風險
- (4) 積極市場研究及和客戶合作因應市場需求之產品
- (5) 著力美國分公司及歐亞各地代理商之設計進入各大知名品牌，以奠定長期永續經營之基礎
- (6) 藉各項管道不斷的曝光建立光頡品牌形象

二、市場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03年度		104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331,829	23.09	343,264	22.15
外銷	美國	97,504	6.78	94,554	6.10
	香港	184,313	12.83	200,922	12.97
	大陸	363,987	25.33	381,022	24.59
	韓國	128,999	8.98	167,194	10.79
	其他	330,447	22.99	362,438	23.40
合計		1,437,079	100.00	1,549,394	100.00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及一般電阻等三大類，內銷及外銷比重約各占整體營業收入之二成及八成，受到大陸市場迅速崛起，以及歐美電子代工業務逐漸移轉至大陸地區之故，本公司銷售至亞洲地區(主要包含中國大陸市場)之金額大幅成長，本公司未來除持續拓展大陸地區之外，亦會積極開發新市場，以朝區域均衡發展之目標而努力。

2. 市場占有率

高階被動元件大廠主要為國外廠商如 Vishay、國巨、華新、KOA 及 Murata 等，均已成立幾十年，本公司於 2002 年才開始接入高階被動元件製造商，光頡營收雖逐年一直成長，但市場上的需求也不斷攀升，真正生產高階被動元件至今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現階段在於通路及知名度加強部份利用參展機會及專業報導增加曝光率，並且努力從源頭的 IC 設計端作技術上的設計，成為原廠導入的策略夥伴。本公司於 2011~2015 年每年都有成長 8% 以上之卓越表現，越來越知名，也爭取不少知名終端客戶及通路廠的支持及關注，提升技術拉高競爭能力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可望較 2015 年略佳，預估 2016 年汽車應用被動元件出貨可較 2015 年成長快速，3C 應用被動元件出貨仍可持續成長。在市場狀況樂觀，未來若能持續強化產品研發，並切入耐高溫、大功率、大電流產品，擴展電力電子、基地台、車用電子、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白色家電等領域市場，應仍有機會在競爭激烈市場中爭取商機。被動元件市場需求增加，且為電子電路中所不可或缺之重要零組件，尤其是精密型的元件也廣受新設計產品的青睞，故當下游電子產品需求增加，尤其有世代交替之新產品或專業級應用推出時，被動元件之需求亦將隨之提升。例如 OLED 電視、觸控平板與智慧手機、LED，現在新掘起的數位穿戴科技，電子隨身健康管理產品，全球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產品等。

4. 競爭利基

(1) 具備核心技術

本公司具備核心技術-薄膜技術能力，搭配具材料、化工、機械、電子及電機背景之專業研發團隊，並以累積多年之研發經驗，可自行開發關鍵材料及製程技術，可開發於不同需求的應用，提供客戶更為多元且專業之服務。

(2) 產品高階，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本公司所生產的高階被動元件，因需求產品相對專業與高階，下游應用則涵蓋消費性電子、醫療電子、測量儀器及汽車用電子零組件，產品應用廣泛，會受到單一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並也不可或缺。

(3) 彈性交期且品質穩定

相較於國際大廠之交期長達 12 週，本公司具備更有效率之生產能力及更為彈性之生產策略，能將薄膜產品交期縮短至八天，而本公司亦秉持嚴格品質要求及客戶服務精神，對於產品品質嚴格把關，運用交期迅速且品質精良之優勢，協助客戶因應緊湊之產業變化，共同開創市場商機。

(4) 良好之客戶關係及完整健全之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除專注研發本業外，亦致力於客戶關係之維

護，歷經多年努力耕耘後，已建立廣泛且深厚之客戶根基，而本公司能即時提供客戶多樣化之產品及技術支援，更加深與客戶長期合作之伙伴關係。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海外子公司積極拓展大陸市場，透過與當地經銷商緊密合作，建構完整之行銷通路，提升本公司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占有率。

(5) 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主要經營階層均已於業界服務多年，具備深厚之產業知識及豐富之營運管理經驗，可迅速掌握市場趨勢脈動，即時提供客戶專業完善之服務，對本公司現有產品推廣、新產品開發及永續經營理念之實踐具有相當之助益。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中國市場需求成長快速

近年來中國市場在經濟快速發展下，對於消費性電子產品 LED 大力推廣補助之下，中國政府導入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需求相較其他區域更快速增加，亦成為全球消費性電子及相關零組件產業成長一大動力。而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深耕中國市場多年，與當地客戶已建立穩固之合作關係，中國地區需求成長將成為本公司未來發展有利因素之一。

B. 產品應用廣泛

除消費型的電子產品外，本公司的特殊產品亦能容易推進汽車電子供應鏈、醫療設備、電子檢測儀器、智慧型家電、工業電腦及智慧工具機、數化電表等，不易受到不景氣下的延燒，分散了相當的風險。

C. 其他高階被動元件產品需求提升

其他被動元件如蕭特基二極體、薄膜共模濾波器、防靜電整合元件開發的產品等，可以提供客戶用完整的支援。

D. 自有品牌發展策略

本公司經過多年努力耕耘自有品牌，已逐漸於高階被動元件市場嶄露頭角，雖因具備產品開發之技術能力及優勢，因此亦提供客戶代工之服務，但為滿足客戶需求及擴展市場規模，以自有品牌和代工並行，提供客戶全方位之產品及技術服務。

E. 穩定之品質及良好的服務，獲得客戶之信賴

本公司主要產品精密電阻之生產係應用本公司特有之薄膜製程技術，產品品質已超越國內一般同業，而達到與國外一線品牌相當之水準，加諸本公司所具備效率之生產能力及彈性之生產策略，能將薄膜產品交期縮短至兩週，甚至八天，相較於同業國際大廠長達六週之交期，本公司以穩定之品質及良好之服務獲得客戶之好評。

(2)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A. 本公司產品以高階電子元件為主，屬毛利較高之產品，導致覬覦廠商想積極切入瓜分市場。

【因應對策】

本公司秉持持續改善之精神，將產品品質與功能性逐步向上提升，積極研發新產品及擴充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並縮短研發時程以取得技術優勢，提高與競爭者之競爭門檻，確保本公司於市場上之領先地位。

- B. 關鍵原料(如基板)之供需受國外知名廠商之數量、價格及交期之限制，且精密電阻產品具有少量多樣化之特性，本公司為降低採購成本，需以經濟採購量進行採購，易增加原材料採購及存貨積壓等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尋找替代料源，同時自行測試開發原料，避免進貨集中於少數廠商而增加營運之風險，且隨時掌控業務接單並提升供需預估能力，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存貨積壓之風險。

- C. 公司品牌知名度仍有不足，雖陸續打入國內外知名大廠，但仍不是主要供應商。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積極參展以提升公司知名度外，將持續拓展產品銷售通路，期望能以高品質、高效能之口碑吸引下游廠商青睞，達成提升公司知名度及拓展銷售業績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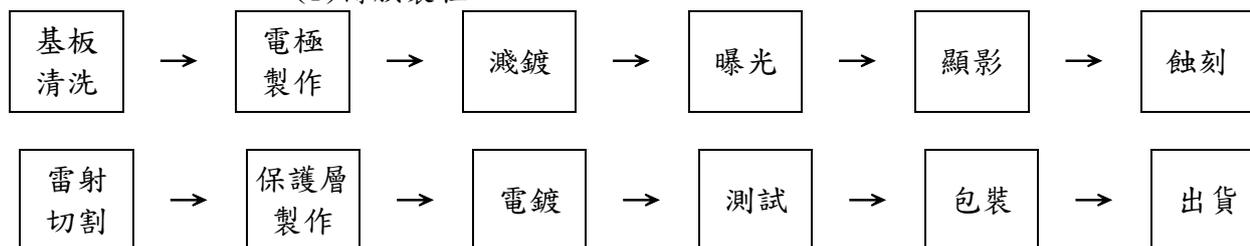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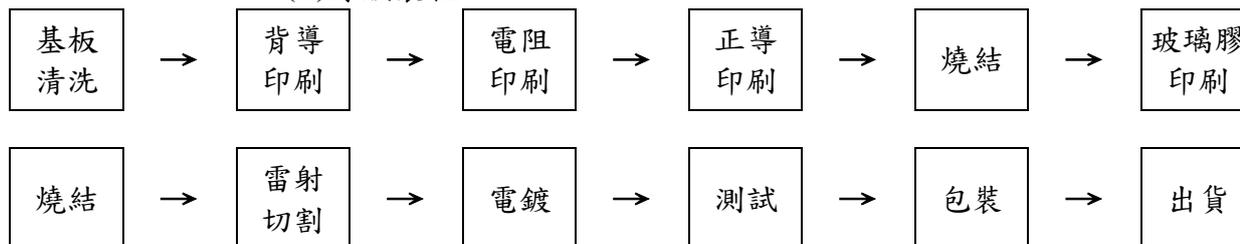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產品特性/主要用途
精密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相關控制板、電腦控制板及電源轉換器等。
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電力設備，如醫療電源、電子減速系統、不斷電系統、高頻放大器及燃料電池等。
MELF 金屬膜柱狀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及工業用相關控制板等
耐高壓電阻	主要應用於精密儀器、量測設備、有線及無線通訊網路設備等。
一般電阻	泛用於 3C 產品或應用於較低階之電子產品
電流感測器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主機板、充電器控制板及電源供應器等。
高頻電感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藍芽模組、無線網卡及 GPS 等高頻無線通訊產品。
功率電感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螢幕、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機電子控制板等。
晶片/陣列/高壓/高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等所有電子相關產品。
抗硫化電阻	主要應用於汽車與工業設備儀器。
金屬化陶瓷基板	主要應用於高功率 LED 與高轉換率太陽能模組，車燈，IR，UVC 及航太微波產品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薄膜製程



(2) 厚膜製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基板	A公司、M公司、S公司	良好
膠體	N公司、台灣杜邦	良好
銀粉	Ames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一)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一季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其他	1,437,079	100	無	其他	1,549,394	100	無	其他	401,563	100	無
	銷貨淨額	1,437,079	100	無	銷貨淨額	1,549,394	100	無	銷貨淨額	401,563	100	無

註：係以合併角度揭露財務資訊。

(二)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一季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關係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關係	供應商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關係
1	V 公司	67,943	10.99	無	麗智電子	65,227	10.78	無	麗智電子	23,643	12.36	無
2	麗智電子	62,963	10.18	無	V 公司	52,830	8.73	無	V 公司	7,070	3.70	無
3	鈺鎧	39,778	6.43	無	鈺鎧	41,021	6.78	無	鈺鎧	8,724	4.56	無
	其他	447,702	72.40	無	其他	445,798	73.71	無	其他	151,822	79.38	無
	進貨淨額	618,386	100.00		進貨淨額	604,876	100.00		進貨淨額	191,259	100.00	

註：係以合併角度揭露財務資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精密電阻	2,760,000	2,232,966	293,356	2,760,000	2,105,674	339,390
高頻電感	412,500	259,784	70,669	412,500	212,146	74,258
一般電阻	20,070,000	17,024,493	406,369	20,070,000	15,641,349	405,287
合計	23,242,500	19,517,243	770,394	23,242,500	17,959,169	818,93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精密電阻	402,457	146,676	1,759,150	513,938	386,988	163,788	1,610,762	525,902
高頻電感	68,817	37,717	244,609	137,217	48,829	30,568	248,733	148,335
一般電阻	2,371,899	109,392	13,816,349	393,390	2,019,995	108,870	13,395,791	431,689
其他	42,958	38,044	421,975	60,705	34,776	40,038	436,922	100,204
合計	2,886,131	331,829	16,242,083	1,105,250	2,490,588	343,264	15,692,208	1,206,13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位：人；歲；年；%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20	18	17
	一 般 人 員	269	288	276
	直 接 人 員	369	380	396
	合 計	658	686	689
平 均 年 歲		32.99	34.06	34.00
平均服務年資(年)		2.85	3.55	3.7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3.95	4.23	4.21
	大 專	56.99	56.41	56.17
	高 中	35.56	35.28	35.27
	高 中 以 下	3.50	4.08	4.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同時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保險內容涵蓋定期壽險、重大疾病險、意外傷害保險、航空意外險、傷害醫療保險、住院醫療險及防癌保險，以確實保障員工之權益。設有健全績效考核方式，以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發放之標準。設有員工認股權證及員工分紅制度，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之經營成果。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本公司 104 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項目	班次	人次	時數
外訓課程-技能	21	51	506
外訓課程-通識	10	24	60
外訓課程-管理	8	18	123
內訓課程-通識	4	73	22.5
內訓課程-專業	13	239	30.5
內訓課程-管理	7	148	15.5
法規課程	24	673	149
職能鑑定	26	263	70.5
合計	113	1489	977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確定提撥計畫，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94 年以前之舊制年資部份亦已依勞基法退休金相關規定以一年二個月的標準提前給付給員工。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設置福委會針對三節、婚、喪、住院及生育等發放獎金及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每年並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從 94 年開始迄今已經是第 11 年了，除了讓員工在工作之餘藉由旅遊調濟身心並與同事多培養感情增加共識外，也讓同仁的眷屬對公司產生認同感，進而增加對公司的向心力。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良好，員工可透過內部意見箱設施、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此外，目前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

本公司以人性化的管理及雙向溝通的方式進行勞資關係的維護，並依勞基法規定訂定各項相關制度，以確保員工之權益，故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甚為和諧，並未有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5) 社會責任推動

EICC(電子商業行為準則)政策執行，遵守勞工法規，禁止使用童工、強迫勞動、歧視，並尊重員工自由結社，持續改善員工權益。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工作環境，符合法規要求規範。注重環保安全及衛生，遵守與公司環境因素有關的法規之相關環保要求。遵守最高標準的道德要求，廉潔經營禁止提供或接受賄賂，尊重並保護智慧產權。

(6) 勞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製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印製成手冊發給所有員工，規定相關安全衛生事項供所有員工

遵循。

- (2) 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職安室)，於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各配置三名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另配置一名護士負責規劃、推動及督導廠內安全衛生事項。設有安全衛生委員會，職安室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負責審議、協調及建議廠內安全衛生有關之事項並留存資料備查。實施安全衛生巡檢，並每月雇請職業病專科醫師進行臨廠服務，針對廠內作業場所及員工健檢資料進行評估與審閱，並適時提供建議或衛教等相關工作。

(3) 設施安全

1. 生產設備均張貼相關警語與裝設安全防護設施；例：緊急停止裝置、警報。依法訂有年度自動檢查計劃，由各權責單位實施自動檢查，檢查內容包含檢查項目及週期，其相關執行記錄皆留存三年。
2. 氰化物使用場所設置氣體偵測器，防止其洩漏危害。
3. 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實施維護保養及每年定期檢查。
4.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 工作場所環境監測

1. 產生製程廢氣等作業場所均設局部排氣設施，將危害因子排至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2. 定期(鉛一年，其他每6個月)委由合法的監測機構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包括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噪音、二氧化碳等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須實施監測之項目。
3. 飲用水每月委託廠商保養，每季委託合格實驗室檢測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

(5) 消防安全

依消防法令之規定建置完整的消防系統，包括緊報裝置、消防水、滅火器及逃生系統。每月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每年委由合格消防檢測機構進行檢修申報且每半年實施消防演練至少一次，並隨時維持廠內消防設施以保持其最佳效能。

(6) 教育訓練

新進或在職人員均施予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訓練項目及時數依法令規定辦理。

證照訓練:依法規定須設置的證照人員，如輻射機台操作人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各項作業主管等，均委由外部合格之教育訓練機構辦理，回訓亦同。

(7) 員工知的權利

除在廠內張貼相關警示語及安全衛生宣導海報外，職安室不定期宣導有關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的事項及相關職災案例，供員工知悉。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加強說明有害物質及危險物質預防及注意事項，以降低工安意外發生。

(8) 健康檢查

新進人員於任職報到前先至合格體檢醫院實施體格檢查，並繳交檢查報告表。

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活動，從事特殊作業在職人員，每年依規定實

施特殊健康檢查。

任職滿一年之在職人員，盡可能每年均實施定期健康檢查。

(9) 個人防護具

公司依法提供作業所需之個人防護具供人員配戴，並於各作業場所張貼相關標示以供人員遵循。

(10) 事故之調查分析與處理

如有職災發生，參照事故調查對策管理程序辦理。由職安室會同勞工代表及相關權責單位進行調查，由事故發生單位進行填寫事故發生原因並提出改善對策，並記錄於每月職災申報系統，如為法令規定重大職災項目需於8小時內通報勞檢單位。

(11) 危害性化學品

依法訂有危害通識計畫配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員對化學品的認識及危害預防，包括化學品清單、安全資料表、危害標示等相關資訊。

(12) 團體保險

公司為每名員工均加入團體保險，受職業災害時，均可申請到勞保、團保之理賠，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簽約公司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光頤科技	臺灣土地銀行	101.01.19~116.01.19	長期擔保借款	註1

註1：依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提供不動產擔保與臺灣土地銀行。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流 動 資 產			1,224,878	1,452,003	2,126,474	2,006,010	1,898,7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2,350	994,061	1,234,947	1,335,061	1,337,413
無 形 資 產			4,228	10,752	7,450	4,587	5,211
其 他 資 產			86,230	195,038	86,338	55,338	41,409
資 產 總 額			2,117,686	2,651,854	3,455,209	3,400,996	3,282,73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30,412	503,378	874,313	801,836	669,718
	分 配 後		334,442	679,390	991,654	(註2)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349	178,415	110,386	97,444	92,97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32,761	681,793	984,699	899,280	762,696
	分 配 後		336,791	857,805	1,102,040	(註2)	(註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883,988	1,968,229	2,469,349	2,501,009	2,519,072
股 本			866,918	8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資 本 公 積			657,640	661,653	887,358	887,358	887,35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62,342	431,995	404,829	437,684	455,406
	分 配 後		258,312	255,983	287,488	(註2)	(註2)
其 他 權 益			(2,912)	1,173	3,754	2,559	2,900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937	1,832	1,161	707	966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884,925	1,970,061	2,470,510	2,501,716	2,520,038
	分 配 後		1,780,895	1,794,049	2,353,169	(註2)	(註2)

註1：民國105年3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1,204,338	1,317,901	1,437,079	1,549,394	401,563
營業毛利		414,020	424,494	421,955	431,621	108,924
營業損益		188,476	180,816	95,916	132,233	38,4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82	33,084	82,902	49,281	(14,837)
稅前淨利		193,358	213,900	178,818	181,514	23,6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8,406	172,922	148,095	149,715	18,0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58,406	172,922	148,095	149,715	18,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83)	4,078	2,661	(1,168)	3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423	177,000	150,756	148,547	18,32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9,735	173,683	148,846	150,196	17,722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329)	(761)	(751)	(481)	2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6,823	177,768	151,427	149,001	18,0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00)	(768)	(671)	(454)	259
每股盈餘		1.84	2.00	1.32	1.28	0.15

註：民國105年3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流 動 資 產			1,133,711	1,349,216	2,032,841	1,889,96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3,764	986,116	1,227,988	1,329,380	-
無 形 資 產			1,876	9,075	6,857	4,587	-
其 他 資 產			169,361	281,062	168,919	136,253	-
資 產 總 額			2,098,712	2,625,469	3,436,605	3,360,188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10,546	477,125	853,581	760,450	-
	分 配 後		314,576	653,137	970,922	(註2)	-
非 流 動 負 債			4,178	180,115	113,675	98,729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14,724	657,240	967,256	859,179	-
	分 配 後		318,754	833,252	1,084,597	(註2)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883,988	1,968,229	2,469,349	2,501,009	-
股 本			866,918	873,408	1,173,408	1,173,408	-
資 本 公 積			657,640	661,653	887,358	887,358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62,342	431,995	404,829	437,684	-
	分 配 後		258,312	255,983	287,488	(註2)	-
其 他 權 益			(2,912)	1,173	3,754	2,559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883,988	1,968,229	2,469,349	2,501,009	-
	分 配 後		1,779,958	1,792,217	2,352,008	(註2)	-

註1：民國105年3月31日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表。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1,085,186	1,169,667	1,286,718	1,385,100	-
營業毛利		393,299	395,776	392,959	390,607	-
營業損益		206,870	186,979	104,072	130,72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83)	27,632	75,456	51,271	-
稅前淨利		194,687	214,611	179,528	181,995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9,735	173,683	148,846	150,196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59,735	173,683	148,846	150,19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12)	4,085	2,581	(1,19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6,823	177,768	151,427	149,001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84	2.00	1.32	1.28	-

註：民國105年3月31日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表。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076,329	1,142,772	-	-	-
基金及投資		104,895	85,053	-	-	-
固定資產		824,602	868,324	-	-	-
無形資產		2,277	1,876	-	-	-
其他資產		14	469	-	-	-
資產總額		2,008,117	2,098,494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6,774	209,266	-	-	-
	分配後	273,466	313,296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8,060	4,178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834	213,444	-	-	-
	分配後	281,526	317,474	-	-	-
股本		866,918	866,918	-	-	-
資本公積		658,422	658,422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8,560	363,547	-	-	-
	分配後	201,868	259,517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17)	(3,83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13,283	1,885,050	-	-	-
	分配後	1,726,591	1,781,020	-	-	-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181,800	1,234,504	-	-	-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834,504	876,910	-	-	-
無形資產		6,574	4,228	-	-	-
其他資產		2,019	2,391	-	-	-
資產總額		2,024,897	2,118,033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4,948	229,697	-	-	-
	分配後	291,640	333,727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4,329	2,349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9,277	232,046	-	-	-
	分配後	295,969	336,076	-	-	-
股本		866,918	866,918	-	-	-
資本公積		658,422	658,422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8,560	363,547	-	-	-
	分配後	201,868	259,517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17)	(3,83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少數股權		2,337	937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15,620	1,885,987	-	-	-
	分配後	1,728,928	1,781,957	-	-	-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025,211	1,085,186	-	-	-
營業毛利	355,472	391,397	-	-	-
營業損益	165,717	208,842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062	22,316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454	34,191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51,325	196,967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2,797	161,679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12,797	161,679	-	-	-
每股盈餘(元)	1.33	1.86	-	-	-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128,050	1,204,338	-	-	-
營業毛利	373,148	414,020	-	-	-
營業損益	148,086	191,061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097	22,458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557	17,881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9,626	195,638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1,098	160,350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11,098	160,350	-	-	-
每股盈餘(元)	1.33	1.86	-	-	-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100	鄭雅慧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自本年度起，由於內部作業調整之需要，改由鄭雅慧暨劉銀妃會計師查核簽證。
101	鄭雅慧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鄭雅慧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3	林玉寬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自本年度起，由於內部作業調整之需要，改由林玉寬暨劉銀妃會計師查核簽證
104	林玉寬會計師 劉銀妃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99	25.71	28.50	26.44	23.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34.93	215.75	208.11	194.23	195.0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31.60	288.45	243.22	250.18	283.51
	速動比率		416.53	225.81	154.06	173.08	210.65
	利息保障倍數		19,336.80	202.79	19.48	20.71	15.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3.89	3.85	3.98	3.96
	平均收現日數		90	94	95	92	93
	存貨週轉率(次)		2.49	2.70	2.57	2.50	2.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1	8.10	7.86	8.19	8.39
	平均銷貨日數		146	135	142	147	1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54	1.47	1.29	1.21	1.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55	0.47	0.45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4	7.29	5.11	4.59	2.30
	權益報酬率(%)		8.56	8.97	6.67	6.02	2.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22.30	24.49	15.24	15.47	2.02
	純益率(%)		13.15	13.12	10.31	9.66	4.48
	每股盈餘(元)		1.84	2.00	1.32	1.28	0.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1.85	80.13	15.66	49.63	1.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2.76	76.00	56.20	65.73	70.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6	12.38	-1.35	9.24	0.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3.15	2.76	2.59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11	1.07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105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23	25.03	28.15	25.5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35	217.30	209.19	195.01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38.46	282.78	238.15	248.53	-
	速動比率		426.41	223.87	151.19	172.94	-
	利息保障倍數		19,469.70	203.46	19.55	20.76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6	3.78	3.80	4.01	-
	平均收現日數		92	97	96	92	-
	存貨週轉率(次)		2.49	2.62	2.50	2.45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3	8.54	8.22	9.16	-
	平均銷貨日數		147	139	146	14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41	1.31	1.16	1.08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50	0.42	0.41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7	7.39	5.17	4.64	-
	權益報酬率(%)		8.64	9.02	6.71	6.04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22.46	24.57	15.30	15.51	-
	純益率(%)		14.72	14.85	11.57	10.84	-
	每股盈餘(元)		1.84	2.00	1.32	1.28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5.28	84.35	17.62	52.2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5.88	81.10	58.61	67.74	-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2	12.36	-0.89	9.2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9	1.00	2.82	2.64	-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10	1.08	-

註：105年第一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34	10.96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7.57	215.07	-	-	-	
	流動比率(%)	576.63	537.45	-	-	-	
	速動比率(%)	427.11	422.19	-	-	-	
	利息保障倍數	4,988.53	19,564.80	-	-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4.05	-	-	-	
	平均收現日數(天)	90	90	-	-	-	
	存貨週轉率(次)	2.49	2.56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75	8.61	-	-	-	
	平均銷貨日數(天)	147	143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1	1.41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2	0.58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5	7.74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7.03	8.66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7.08	22.04	-	-	-
		稅前純益	17.26	22.57	-	-	-
	純益率(%)	9.85	13.31	-	-	-	
每股盈餘(元)(註2)	1.33	1.86	-	-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8.55	81.64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80	62.66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3	4.85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8	1.48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	-	-	

註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以各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表達。

(四)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70	10.17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9.90	217.09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76.27	546.09	-	-	-	
	速動比率(%)	431.06	429.02	-	-	-	
	利息保障倍數	5045.17	19697.7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6	3.96	-	-	-	
	平均收現日數(天)	92	92	-	-	-	
	存貨週轉率(次)	2.56	2.56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11	9.09	-	-	-	
	平均銷貨日數(天)	142	143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6	1.28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53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29	7.87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4	8.74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4.09	19.12	-	-	-
		稅前純益	22.72	17.46	-	-	-
	純益率(%)	11.00	14.90	-	-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註2)	1.33	1.86	-	-	-	
	現金流量比率(%)	137.06	95.86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96	66.20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7	5.29	-	-	-	
	營運槓桿度	1.53	1.58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	-	-	

註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以各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表達。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造送董事會決議之 104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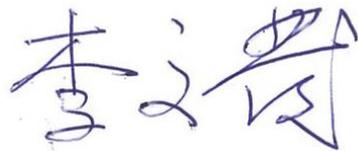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文發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四 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058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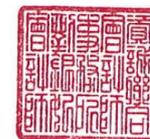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3,308	26	\$ 281,579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4,601	1	120,385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64,338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五)	-	-	524,470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6,341	-	8,48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261,942	8	247,04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六)及七	78,573	2	86,88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6,019	-	21,67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	-	-	-
130X	存貨	六(七)	338,869	10	324,216	9
1410	預付款項		10,511	-	15,20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24,775	7	402,268	1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66	-	6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89,968</u>	<u>56</u>	<u>2,032,841</u>	<u>5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82,821	3	84,71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二十七)及八	1,329,380	40	1,227,988	36
1780	無形資產		4,587	-	6,8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3,087	-	11,28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七)	40,345	1	72,916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70,220</u>	<u>44</u>	<u>1,403,764</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u>\$ 3,360,188</u>	<u>100</u>	<u>\$ 3,436,605</u>	<u>100</u>

(續 次 頁)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470,000	14	\$	572,000	17
2150	應付票據			15,457	-		11,507	-
2170	應付帳款			87,945	3		98,093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二十四)(二十七)		155,817	5		154,09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0,644	1		6,37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8,096	-		8,15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91	-		3,35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60,450</u>	<u>23</u>		<u>853,581</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91,410	3		99,51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234	-		7,21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85	-		6,95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8,729</u>	<u>3</u>		<u>113,675</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859,179</u>	<u>26</u>		<u>967,256</u>	<u>2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173,408	35		1,173,408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887,358	26		887,358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二十五)		119,159	4		104,2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18,525	9		300,554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559	-		3,754	-
3XXX	權益總計			<u>2,501,009</u>	<u>74</u>		<u>2,469,349</u>	<u>72</u>
重大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360,188</u>	<u>100</u>	\$	<u>3,436,60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1,385,100	100	\$ 1,286,7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三)(二十四)	(996,497)	(72)	(892,170)	(70)
5900 營業毛利		388,603	28	394,548	3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85)	-	(3,289)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89	-	1,70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90,607	28	392,959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七	(73,366)	(5)	(73,370)	(6)
6200 管理費用		(117,282)	(9)	(130,10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235)	(5)	(85,416)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9,883)	(19)	(288,887)	(22)
6900 營業利益		130,724	9	104,07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五)(二十)	46,333	4	69,275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四)(二十一)	14,848	1	22,34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9,210)	(1)	(9,67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700)	-	(6,48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271	4	75,456	6
7900 稅前淨利		181,995	13	179,52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1,799)	(2)	(30,682)	(2)
8200 本期淨利		\$ 150,196	11	\$ 148,846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	(\$ 1,195)	-	\$ 2,5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001	11	\$ 151,427	1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8		\$ 1.3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7		\$ 1.31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u>103 年度</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73,40	\$ 661,65	\$ 86,90	\$ 3,83	\$ 341,25	\$ 1,17	\$ 1,968,22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300,000	208,725	-	-	-	-	508,7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六) -	16,980	-	-	-	-	16,98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六(十七)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17,368	-	(17,36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837)	3,837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6,012)	-	(176,012)	
本期淨利	-	-	-	-	148,846	-	148,8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八)(十八) -	-	-	-	-	2,581	2,58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73,40</u>	<u>\$ 887,35</u>	<u>\$ 104,27</u>	<u>\$</u>	<u>\$ 300,55</u>	<u>\$ 3,75</u>	<u>\$ 2,469,34</u>	
<u>104 年度</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173,40	\$ 887,35	\$ 104,27	\$	\$ 300,55	\$ 3,75	\$ 2,469,34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六(十七)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14,884	-	(14,884)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7,341)	-	(117,341)	
本期淨利	-	-	-	-	150,196	-	150,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八)(十八) -	-	-	-	-	(1,195)	(1,195)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73,40</u>	<u>\$ 887,35</u>	<u>\$ 119,15</u>	<u>\$</u>	<u>\$ 318,52</u>	<u>\$ 2,55</u>	<u>\$ 2,501,00</u>	

註 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0,707 及\$10,354，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差異業已調整於民國 103 年度綜合損益表。

註 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3,805 及\$6,092，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1,995	\$ 179,5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迴轉數)	六(六)	134	(671)
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三)	144,485	121,55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4,982	4,825
利息收入	六(三)(五)(二十)(20,685)	(30,56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9,210	9,67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 六)(二十四)	-	16,9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之份額	六(八)	700	6,4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六(二)(二十一)	(2,781)	(3,247)
處分投資利益	六(四)(二十一)	(10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三)	(69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88,565	(80,075)
應收票據		2,142	4,205
應收帳款	六(六)	(15,029)	(34,6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六)及七	8,316	10,892
其他應收款		2,191	3,3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	-
存貨	六(七)	(14,653)	(58,567)
預付款項		4,696	(4,38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4)	1,8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50	(13,433)
應付帳款		(10,148)	21,482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2,127	21,02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62)	1,689
遞延貸項		(2,004)	1,5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6,463	179,591
收取之利息		34,137	17,672
支付之利息		(9,274)	(9,529)
支付之所得稅		(24,310)	(37,3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7,016</u>	<u>150,360</u>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 63,630)	\$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104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五)	-	(274,8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六(五)	524,470	-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八	-	(400,17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八	177,49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二十七)	(223,703)	(335,885)
購置無形資產		(2,712)	(2,60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0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	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1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12,075</u>	<u>(1,014,239)</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十)	550,000	1,002,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十)	(652,000)	(5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十二)	(8,158)	(107,33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7	95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17,341)	(176,012)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	510,000
現金增資發行成本	六(十五)	-	(1,2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27,362)</u>	<u>698,33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1,729	(165,5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281,579</u>	<u>447,12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863,308</u>	<u>\$ 281,579</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

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3)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後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

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四)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5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

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2 條規定，得免編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所規範之營運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惟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以及可能導致在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說明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38,869。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4	\$ 33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7,731	131,665
定期存款	318,973	129,575
附賣回債券	46,000	20,000
合計	<u>\$ 863,308</u>	<u>\$ 281,57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3,521	\$ 117,77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80	2,613
合計	<u>\$ 34,601</u>	<u>\$ 120,385</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2,781 及 \$3,247。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海外公司債	\$ 64,338	\$ -
評價調整	-	-
合計	<u>\$ 64,338</u>	<u>\$ -</u>

1.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就持有之債務工具認列之利息收入為\$265。
3.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朗天科技(股)公司	\$ -	\$ 52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
合計	\$ -	\$ -

1. 本公司持有之朗天科技(股)公司股票，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朗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狀況不佳，顯示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本公司已於 94 年度就該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日每股淨值與投資成本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15,000，惟該公司於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及 97 年度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投資成本及累計減損分別為\$905 及 \$13,575，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0 作為新成本。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全數出售所持有之朗天科技(股)公司股票，出售價款\$104，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04。
4. 本公司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	\$ 524,470
	\$ -	\$ 524,47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628 及\$23,276。
2. 本公司投資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3. 本公司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262,735	\$ 247,8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573	86,889
	341,308	334,725
減：備抵呆帳	(793)	(789)
	\$ 340,515	\$ 333,936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群組1	\$ 312,700	\$ 305,371
群組2	3,913	4,423
	<u>\$ 316,613</u>	<u>\$ 309,794</u>

群組 1：中低風險客戶：營運狀況良好，經本公司信用控管核准之客戶。
群組 2：一般風險客戶：非屬群組 1 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60天內	\$ 23,012	\$ 21,876
61-90天	169	1,351
91-180天	447	904
181天以上	274	11
	<u>\$ 23,902</u>	<u>\$ 24,14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789	\$ 78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34	134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130)	(130)
12月31日	<u>\$ -</u>	<u>\$ 793</u>	<u>\$ 793</u>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1,401	\$ 11,40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671)	(671)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9,941)	(9,941)
12月31日	<u>\$ -</u>	<u>\$ 789</u>	<u>\$ 789</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七)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54,028	(\$ 5,396)	\$ 148,632
在製品	114,046	(35,171)	78,875
製成品	136,916	(32,369)	104,547
商品	6,998	(183)	6,815
合計	<u>\$ 411,988</u>	<u>(\$ 73,119)</u>	<u>\$ 338,869</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59,012	(\$ 5,064)	\$ 153,948
在製品	131,111	(35,062)	96,049
製成品	87,098	(17,848)	69,250
商品	5,636	(667)	4,969
合計	<u>\$ 382,857</u>	<u>(\$ 58,641)</u>	<u>\$ 324,21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75,047	\$ 868,2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750	27,159
出售下腳收入	(5,300)	(3,287)
	<u>\$ 996,497</u>	<u>\$ 892,170</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84,716	\$ 88,61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700)	(6,483)
其他權益變動(附註六(十八))	(1,195)	2,581
12月31日	<u>\$ 82,821</u>	<u>\$ 84,716</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u>\$ 82,821</u>	<u>\$ 84,716</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基於長期策略發展定位及專業經營，藉以提高經營績效，擬透過設立子公司 Fast Success Co., Ltd. 轉投資設立孫公司 Nice Start Co., Ltd.，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經客觀環境及經濟因素評估後，現行組織架構應足以支應營運所需，無需額外轉投資設立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撤銷。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436,817	\$ 855,432	\$ 17,898	\$ 16,817	\$ 1,556,896
累計折舊	<u>-</u>	<u>(79,546)</u>	<u>(241,421)</u>	<u>-</u>	<u>(7,941)</u>	<u>(328,908)</u>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4,011</u>	<u>\$ 17,898</u>	<u>\$ 8,876</u>	<u>\$ 1,227,988</u>
104年度						
1月1日	\$ 229,932	\$ 357,271	\$ 614,011	\$ 17,898	\$ 8,876	\$ 1,227,988
增添	-	12,103	209,822	22,000	1,952	245,877
移轉	-	-	17,898	(17,898)	-	-
折舊費用	<u>-</u>	<u>(28,614)</u>	<u>(111,876)</u>	<u>-</u>	<u>(3,995)</u>	<u>(144,485)</u>
12月31日	<u>\$ 229,932</u>	<u>\$ 340,760</u>	<u>\$ 729,855</u>	<u>\$ 22,000</u>	<u>\$ 6,833</u>	<u>\$ 1,329,38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448,742	\$ 1,059,072	\$ 22,000	\$ 16,252	\$ 1,775,998
累計折舊	<u>-</u>	<u>(107,982)</u>	<u>(329,217)</u>	<u>-</u>	<u>(9,419)</u>	<u>(446,618)</u>
	<u>\$ 229,932</u>	<u>\$ 340,760</u>	<u>\$ 729,855</u>	<u>\$ 22,000</u>	<u>\$ 6,833</u>	<u>\$ 1,329,38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388,787	\$ 604,385	\$ 27,713	\$ 20,663	\$ 1,271,480
累計折舊	—	(53,872)	(221,884)	—	(9,608)	(285,364)
	<u>\$ 229,932</u>	<u>\$ 334,915</u>	<u>\$ 382,501</u>	<u>\$ 27,713</u>	<u>\$ 11,055</u>	<u>\$ 986,116</u>
103年度						
1月1日	\$ 229,932	\$ 334,915	\$ 382,501	\$ 27,713	\$ 11,055	\$ 986,116
增添	—	48,030	294,616	17,898	2,879	363,423
移轉	—	—	27,713	(27,713)	—	—
折舊費用	—	(25,674)	(90,819)	—	(5,058)	(121,551)
12月31日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4,011</u>	<u>\$ 17,898</u>	<u>\$ 8,876</u>	<u>\$ 1,227,98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436,817	\$ 855,432	\$ 17,898	\$ 16,817	\$ 1,556,896
累計折舊	—	(79,546)	(241,421)	—	(7,941)	(328,908)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4,011</u>	<u>\$ 17,898</u>	<u>\$ 8,876</u>	<u>\$ 1,227,988</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00,000	1.37%	註
信用借款	270,000	1.37%~1.42%	無
	<u>\$ 470,000</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52,000	1.37%~1.39%	註
信用借款	220,000	1.37%~1.60%	無
	<u>\$ 572,000</u>		

註：係以定期存款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9,121	\$ 39,465
應付薪資	22,599	23,039
應付員工酬勞	21,411	13,916
應付獎金	17,980	16,764
應付董監酬勞	10,706	6,902
其他	54,000	54,012
	<u>\$ 155,817</u>	<u>\$ 154,098</u>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1%~2.05%	註	\$ 99,50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096)
				<u>\$ 91,41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8%~2.12%	註	\$ 107,66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151)
				<u>\$ 99,513</u>

註：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662 及 \$10,522。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13		3,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3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13	22.65元	17.0元	30.62%	0.1年	-	0.44%	5.66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權益交割	<u>\$ 16,980</u>

(十五)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117,341	87,341
現金增資	-	30,000
12月31日	117,341	117,34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3 年 2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此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7 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 \$508,725。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4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104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2月31日	\$ 580,604	\$ 1,482	\$ 700	\$ 304,572	\$ 887,358

	103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	\$ 354,899	\$ 1,482	\$ 700	\$ 304,572	\$ 661,653
現金增資	208,725	-	-	-	208,7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 購酬勞成本	16,980	-	-	-	16,980
12月31日	\$ 580,604	\$ 1,482	\$ 700	\$ 304,572	\$ 887,358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財務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884	\$ -	\$ 17,36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3,837)	-
現金股利	<u>117,341</u>	1.0	<u>176,012</u>	1.5
合計	<u>\$ 132,225</u>		<u>\$ 189,543</u>	

上述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及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3,754	\$ 1,173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u>1,195</u>)	<u>2,581</u>
12月31日	<u>\$ 2,559</u>	<u>\$ 3,754</u>

(十九)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銷貨收入	\$ 1,383,599	\$ 1,283,531
其他營業收入	1,501	3,187
合計	<u>\$ 1,385,100</u>	<u>\$ 1,286,718</u>

(二十)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6,792	\$ 7,2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	26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息	3,628	23,27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247	35,982
其他收入－其他	9,401	2,730
合計	<u>\$ 46,333</u>	<u>\$ 69,275</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2,781	\$ 3,247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634	19,233
處分投資利益	104	-
什項支出	(671)	(140)
合計	<u>\$ 14,848</u>	<u>\$ 22,340</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210	\$ 9,676
合計	<u>\$ 9,210</u>	<u>\$ 9,676</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70,627	\$ 354,4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4,485	121,55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982	4,825
合計	<u>\$ 520,094</u>	<u>\$ 480,857</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費用	\$ 316,544	\$ 291,364
股份基礎給付	-	16,980
勞健保費用	26,267	23,037
退休金費用	11,662	10,522
其他用人費用	16,154	12,578
	<u>\$ 370,627</u>	<u>\$ 354,48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411 及 \$13,80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706 及\$6,90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1,411 及\$10,706。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10%及 5%為基礎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5,861	\$ 25,9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1,052</u>	<u>(388)</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8,575</u>	<u>25,54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6,776)</u>	<u>5,141</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6,776)</u>	<u>5,141</u>
所得稅費用	<u>\$ 31,799</u>	<u>\$ 30,68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0,939	\$ 30,52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854)	5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66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052	(388)
所得稅費用	<u>\$ 31,799</u>	<u>\$ 30,682</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969	\$ 2,461	\$ 12,43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9	(264)	125
未休假獎金	282	32	31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9	(341)	218
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損失	88	(88)	-
小計	<u>\$ 11,287</u>	<u>\$ 1,800</u>	<u>\$ 13,0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210)	\$ 4,976	(\$ 2,234)
小計	<u>(\$ 7,210)</u>	<u>\$ 4,976</u>	<u>(\$ 2,234)</u>
合計	<u>\$ 4,077</u>	<u>\$ 6,776</u>	<u>\$ 10,853</u>

	<u>103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817	\$ 2,152	\$ 9,969
備抵呆帳	1,371	(1,37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5	214	389
未休假獎金	247	35	282
未實現銷貨毛利	289	270	559
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損失	444	(356)	88
小計	<u>\$ 10,343</u>	<u>\$ 944</u>	<u>\$ 11,2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25)	(\$ 6,085)	(\$ 7,210)
小計	<u>(\$ 1,125)</u>	<u>(\$ 6,085)</u>	<u>(\$ 7,210)</u>
合計	<u>\$ 9,218</u>	<u>(\$ 5,141)</u>	<u>\$ 4,077</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318,525	300,554
	<u>\$ 318,525</u>	<u>\$ 300,554</u>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0,745 及 \$53,039，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12%，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93%。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196	117,341	\$ 1.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196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42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0,196	118,483	\$ 1.27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8,846	112,902	\$ 1.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8,846	112,9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8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8,846	113,883	\$ 1.31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5,877	\$ 363,42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465	121,813
期末預付設備款	39,672	72,1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9,121)	(39,465)
期初預付設備款	(72,190)	(182,076)
本期支付現金	<u>\$ 223,703</u>	<u>\$ 335,88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77,204	\$ 173,909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u>2,337</u>	<u>1,547</u>
總計	<u>\$ 179,541</u>	<u>\$ 175,456</u>

上開銷貨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為月 60~15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交易條件之差異係子公司終端客戶之交易條件調整。

2.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77,014	\$ 85,40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u>1,559</u>	<u>1,488</u>
總計	<u>\$ 78,573</u>	<u>\$ 86,889</u>

3. 其他交易

	104年度	103年度
佣金支出：		
子公司	<u>\$ 1,477</u>	<u>\$ 2,232</u>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509	\$ 18,782
股份基礎給付	-	113
總計	<u>\$ 25,509</u>	<u>\$ 18,89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226,280	\$ 226,280	銀行借款(註1)
房屋及建築	115,692	118,618	銀行借款(註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4,775	402,268	銀行借款(註2)
	<u>\$ 566,747</u>	<u>\$ 747,166</u>	

註1：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2：係提供予玉山銀行及合作金庫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一)或有事項：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風華高科」）擬以每股新台幣 29.8 元的價格，以公開收購方式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41,069,295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 35%）至 46,936,337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 40%）。風華高科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惟本次公開收購案尚待風華高科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後依實際申報公開收購之期間進行，本公司將於本公開收購案正式開始後，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相關公告事項。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2,818</u>	<u>\$ 50,82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291		35.88	\$	10,427
美金：新台幣	USD	30,096		32.83		987,898
港幣：新台幣	HKD	6,679		4.24		28,284
人民幣：新台幣	RMB	60,752		5.00		303,455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411		32.83	\$	13,477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3,785		31.65	\$	436,302
港幣：新台幣	HKD	3,304		4.08		13,478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94,341		5.09		989,583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688		31.65	\$	21,786
日幣：新台幣	JPY	17,469		0.26		4,622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說明如下：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4	\$ 36,853
歐元:新台幣	-	35.24	160
港幣:新台幣	-	4.09	1,657
人民幣:新台幣	-	5.03	(11,6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4	(\$ 698)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1	\$ 15,310
港幣:新台幣	-	3.91	1,136
人民幣:新台幣	-	4.92	38,0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1	(\$ 858)
日幣:新台幣	-	0.29	1,339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104	-
美金:新台幣	1%	9,879	-
港幣:新台幣	1%	283	-
人民幣:新台幣	1%	3,0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5)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63	-
港幣：新台幣	1%	135	-
人民幣：新台幣	1%	9,89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8)	-
日幣：新台幣	1%	(46)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4,727 及 \$5,64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係以國內外知名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50,000	\$ 120,000	\$ 200,000	\$ -	\$ -	\$ 470,000
應付票據	10,914	4,541	2	-	-	15,457
應付帳款	55,323	22,079	10,530	-	13	87,945
其他應付款	62,042	9,466	10,035	518	1,060	83,12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26	813	2,511	5,021	101,260	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52,000	\$ 70,000	\$ 50,000	\$ 200,000	\$ -	\$ 572,000
應付票據	7,830	3,633	44	-	-	11,507
應付帳款	61,021	23,676	13,387	-	9	98,093
其他應付款	64,895	13,261	7,541	6,912	868	93,47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32	816	2,449	4,897	108,545	118,339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4,601	\$ -	\$ -	\$ 34,6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64,338	\$ -	\$ -	\$ 64,338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0,385	\$ -	\$ -	\$ 120,385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市場報價	淨值	次級市場報價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61,998	\$ 8,381	不適用	\$ 8,321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1,125	3,550	不適用	3,527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双禧新興亞洲債券基金-A不配息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85,841	2,078	不適用	2,079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29	不適用	5,057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全球多元ETF組合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993	不適用	987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926	516	不適用	516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29,363	1,481	不適用	1,472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基金-A不配息(人民幣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523	不適用	2,525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人民幣高收益債券基金A不配息(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0,050	不適用	10,052	
光頤科技(股)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債券I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64,338	不適用	62,578	

附表一第 1 頁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Lead Br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	\$ 21,886	月結150天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Lead Br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62,002	"	4%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4,628	"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2,902	"	6%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0,500	月結60天	-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22,300	"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佣金支出	1,477	"	-
1	Lead Brand Co., Ltd.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6,516	月結150天	1%
1	Lead Brand Co., Ltd.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9,761	"	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依重大性原則決定予以列示。

註五：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光頓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82,821	(\$ 700)	(\$ 700)	註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1,000,000	100	15,798	4,328	4,328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74,411	74,411	46,800,000	100	63,695	(3,553)	(3,553)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31,400	100	3,328	(1,475)	(1,475)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2,208	(1,984)	(1,503)	

註：民國98年7月1日光頓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Viking Tech Group L.L.C.及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作價\$91,196投資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5.(2).B)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196,950	(3)	\$ 196,950	\$ -	\$ -	\$ 196,950	(\$ 3,553)	100	(\$ 3,553)	\$ 63,695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 196,950	\$ 196,950	\$ 1,501,030

註1：實收資本額USD6,000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4：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 162,663	10%	\$ -	-	\$ 81,144	22%	\$ -	-	\$ -	\$ -	-	\$ -	-

附表五第 1 頁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2	
定期存款			
—人民幣	RMB 8,000,000 兌換率 5.00	39,960	
—美金	USD 8,500,000 兌換率 32.83	279,013	
活期存款			
—台幣		45,071	
—人民幣	RMB 7,746,628.70 兌換率 5.00	38,694	
—美金	USD 11,880,708.97 兌換率 32.83	389,984	
—港幣	HKD 4,623,031.91 兌換率 4.24	19,579	
—歐元	EUR 121,825.98 兌換率 35.88	4,371	
約當現金：			
附賣回債券(註)		46,000	
		<u>\$ 863,308</u>	

註：票面利率為0.32%，到期日為民國105年1月5日至1月8日。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甲戌公司		\$ 31,950	
甲庚		14,503	
甲己		13,445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其他		<u>202,837</u>	本科目金額5%
		262,735	帳齡逾一年者為\$363
減：備抵呆帳		(<u>793</u>)	
		<u>261,942</u>	
關係人：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44,628	
Lead Brand Co., Ltd.		21,886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500	
			每一零星關係人餘額均未超
其他		<u>1,559</u>	過本科目金額5%
		<u>78,573</u>	
		<u>\$ 340,515</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u>成 本</u>	<u>淨變現價值</u>	
原	物		\$ 154,028	\$ 140,398	
在	製		114,046	110,909	
製	成		136,916	141,322	
商	品		<u>6,998</u>	<u>8,395</u>	
			411,988	<u>\$ 401,024</u>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73,119</u>)		
			<u>\$ 338,869</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減 少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單 價 (元) 總 價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註)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7,000	\$ 84,716	-	\$ -	-	\$ (1,895)	7,000	100%	\$ 82,821	\$ 11,831.57	\$ 82,821	無

註：係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及評價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u>	<u>備註</u>
土地	\$ 229,932	\$ -	\$ -	\$ -	\$ 229,932		註1
房屋及建築	436,817	12,103	(178)	-	448,742		註1
機器設備	855,432	209,822	(24,080)	17,898	1,059,072		無
待驗設備	17,898	22,000	-	(17,898)	22,000		"
其他	<u>16,817</u>	<u>1,952</u>	<u>(2,517)</u>	<u>-</u>	<u>16,252</u>		"
	<u>\$ 1,556,896</u>	<u>\$ 245,877</u>	<u>(\$ 26,775)</u>	<u>\$ -</u>	<u>\$ 1,775,998</u>		

註1：提供土地、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計\$341,972予台灣土地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 79,546	\$ 28,614	(\$ 178)	\$ -	\$ 107,982	
機器設備	241,421	111,876	(24,080)	-	329,217	
其他	7,941	3,995	(2,517)	-	9,419	
	<u>\$ 328,908</u>	<u>\$ 144,485</u>	<u>(\$ 26,775)</u>	<u>\$ -</u>	<u>\$ 446,618</u>	

(以下空白)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合庫銀行	\$ 200,000	104.4.20~105.4.20	1.37%	350,000	註	
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150,000	104.11.17~105.1.15	1.37%	200,000		
"	彰化銀行	70,000	104.12.21~105.3.20	1.42%	100,000		
"	玉山銀行	50,000	104.12.16~105.3.16	1.41%	80,000		
		<u>\$ 470,000</u>					

註：係以定期存款\$224,775予合庫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

(以下空白)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台灣土地銀行	\$ 99,506	102.9.27~116.1.19	1.51%~2.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096)				
	<u>\$ 91,410</u>				

(以下空白)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薄厚膜被動元件		12,099,093	仟顆	\$	1,391,060		
其他					1,50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444	仟顆	(<u>7,461</u>)		
					<u>\$ 1,385,100</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進銷成本					
	期初商品			\$	5,636
	加：本期商品進貨				176,607
	減：期末商品			(6,998)
	轉列製成品			(472)
	商品報廢			(666)
	轉列費用			(1,786)
	進銷成本				<u>172,321</u>
產銷成本					
	期初原物料				159,012
	加：本期進料				303,148
	在製品轉入				2,196
	減：期末原物料			(154,028)
	轉列費用			(94,878)
	原物料報廢			(116)
	直接材料耗用				215,334
	直接人工				140,203
	製造費用				<u>496,087</u>
	製造成本				851,624
	加：期初在製品				131,111
	減：期末在製品			(114,046)
	在製品報廢			(8,525)
	轉列原料			(2,196)
	轉列費用			(6,406)
	出售在製品			(157)
	製成品成本				851,405
	加：期初製成品				87,098
	商品轉入				472
	費用轉入				3,714
	減：期末製成品			(136,916)
	製成品報廢			(2,966)
	產銷成本				<u>802,807</u>
	出售在製品				15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750
	出售下腳收入			(5,300)
	其他營業成本			(238)
	營業成本合計			\$	<u>996,497</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折 舊 費 用		\$ 106,438	
間 接 材 料		92,277	
薪 資 支 出		81,445	
水 電 瓦 斯 費		50,228	
修 繕 費		33,974	
其 他 費 用		<u>131,725</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496,087</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27,090	
進 出 口 費 用		14,714	
樣 品 費		8,234	
佣 金 支 出		4,377	
廣 告 費		4,168	
其 他 費 用		<u>14,78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73,366</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49,156	
折 舊 費 用		28,662	
勞 務 費		6,874	
其 他 費 用		<u>32,590</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 未達該科目金額5%
		<u>\$ 117,282</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0,312		
實驗費用					15,288		
折舊費用					9,352		
其他費用					<u>14,28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69,235</u></u>		

(以下空白)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3,674	\$ 102,870	\$ 316,544	\$ 186,489	\$ 104,875	\$ 291,364
股份基礎給付	-	-	-	5,083	11,897	16,980
勞健保費用	19,053	7,214	26,267	15,930	7,107	23,037
退休金費用	7,974	3,688	11,662	6,943	3,579	10,5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830	3,324	16,154	9,606	2,972	12,578
折舊費用	106,438	38,047	144,485	81,722	39,829	121,551
攤銷費用	-	4,982	4,982	27	4,798	4,825

註：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09及581人。

明細表十五第 1 頁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052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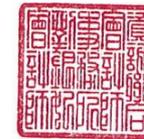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83,190	26	\$ 296,78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4,601	1	120,385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64,338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五)					
	流動		2,498	-	529,562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3,016	1	27,11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370,706	11	348,331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六)	1,559	-	1,488	-	
1200	其他應收款		7,889	-	23,262	1	
130X	存貨	六(七)	377,968	11	356,243	10	
1410	預付款項		13,935	-	19,09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24,775	7	402,268	1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35	-	1,93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06,010</u>	<u>59</u>	<u>2,126,474</u>	<u>6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七)及					
		八	1,335,061	39	1,234,947	36	
1780	無形資產		4,587	-	7,4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3,087	1	11,28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七)	42,251	1	75,05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94,986</u>	<u>41</u>	<u>1,328,735</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3,400,996</u>	<u>100</u>	<u>\$ 3,455,209</u>	<u>100</u>	

(續 次 頁)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470,000	14	\$ 572,000	17
2150 應付票據		15,457	-	11,507	-
2170 應付帳款		125,589	4	114,48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十 三)(二十七)	157,367	5	157,94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0,644	-	6,37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8,096	-	8,15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683	-	3,8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01,836</u>	<u>23</u>	<u>874,313</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91,410	3	99,51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234	-	7,21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00	-	3,66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7,444</u>	<u>3</u>	<u>110,38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899,280</u>	<u>26</u>	<u>984,699</u>	<u>2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173,408	35	1,173,408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887,358	26	887,358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二十四)	119,159	4	104,2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18,525	9	300,554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559	-	3,75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益合計		<u>2,501,009</u>	<u>74</u>	<u>2,469,349</u>	<u>72</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六)	707	-	1,161	-
3XXX 權益總計		<u>2,501,716</u>	<u>74</u>	<u>2,470,510</u>	<u>72</u>
重大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400,996</u>	<u>100</u>	<u>\$ 3,455,20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160~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1,549,394	100	\$ 1,437,0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二)(二十三)	(1,117,773)	(72)	(1,015,124)	(71)
5900 營業毛利		431,621	28	421,955	2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05,074)	(7)	(102,640)	(7)
6200 管理費用		(125,079)	(8)	(137,98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235)	(4)	(85,416)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9,388)	(19)	(326,039)	(23)
6900 營業利益		132,233	9	95,91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五)(十九)	46,581	3	70,111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四)(八)(二十)	11,910	1	22,467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9,210)	(1)	(9,67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281	3	82,902	6
7900 稅前淨利		181,514	12	178,81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1,799)	(2)	(30,723)	(2)
8200 本期淨利		\$ 149,715	10	\$ 148,095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1,168)	-	\$ 2,6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547	10	\$ 150,756	1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0,196	10	\$ 148,846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481)	-	(\$ 75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9,001	10	\$ 151,427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 454)	-	(\$ 671)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8		\$ 1.3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7		\$ 1.3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73,40	\$ 661,65	\$ 86,907	\$ 3,83	\$ 341,25	\$	1,173	\$ 1,968,229	\$ 1,83	\$ 1,970,061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300,000	208,725	-	-	-	-	-	508,725	-	508,7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五) -	16,980	-	-	-	-	-	16,980	-	16,98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17,368	-	(17,36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837)	3,837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6,012)	-	(176,012)	-	(176,012)	-
本期淨利	-	-	-	-	148,846	-	148,846	(751)	148,095	148,0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2,581	2,581	80	2,661	2,66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73,40</u>	<u>\$ 887,35</u>	<u>\$ 104,275</u>	<u>\$</u>	<u>\$ 300,55</u>	<u>\$</u>	<u>3,754</u>	<u>\$ 2,469,349</u>	<u>\$ 1,16</u>	<u>\$ 2,470,510</u>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3,40	\$ 887,35	\$ 104,275	\$	\$ 300,55	\$	3,754	\$ 2,469,349	\$ 1,16	\$ 2,470,510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14,884	-	(14,884)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7,341)	-	(117,341)	-	(117,341)	-
本期淨利	-	-	-	-	150,196	-	150,196	(481)	149,715	149,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1,195)	(1,195)	27	(1,168)	(1,16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73,40</u>	<u>\$ 887,35</u>	<u>\$ 119,159</u>	<u>\$</u>	<u>\$ 318,52</u>	<u>\$</u>	<u>2,559</u>	<u>\$ 2,501,009</u>	<u>\$ 70</u>	<u>\$ 2,501,716</u>

註 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0,707 及\$10,354，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差異業已調整於民國 103 年度綜合損益表。

註 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3,805 及\$6,902，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董事長：黃勇強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81,514	\$ 178,8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迴轉數)	六(六)	1,369	(287)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二)	145,961	123,02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5,577	5,961
利息收入	六(三)(五)(十九)	(21,109)	(30,91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9,210	9,67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五)(二十三)	-	16,9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		
益		(2,781)	(3,2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八)(二十)	31	24
處分投資利益	六(四)(二十)	(10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三)	(69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88,565	(80,075)
應收票據		3,760	8,049
應收帳款	六(六)	(25,384)	(25,1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六)	(71)	(1,401)
其他應收款		1,875	2,612
存貨	六(七)	(22,441)	(57,822)
預付款項		5,093	(4,89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3	(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50	(13,433)
應付帳款		11,571	13,433
其他應付款	六(十)	9,855	23,25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20	1,2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6,969	165,872
收取之利息		34,561	18,019
支付之利息		(9,274)	(9,529)
支付之所得稅		(24,310)	(37,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7,946	136,947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 63,630)	\$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104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五)	(2,516)	(274,8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六(五)	529,502	7,38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八	-	(400,17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八	177,49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七)	(224,056)	(336,156)
購置無形資產		(2,712)	(2,607)
存出保證金增加		(857)	(80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95	6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1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4,434	(1,006,60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九)	550,000	1,002,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九)	(652,000)	(5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十一)	(8,158)	(107,33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7	95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17,341)	(176,012)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	510,000
現金增資發行成本	六(十四)	-	(1,2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7,362)	698,331
匯率影響數		1,391	(2,6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6,409	(174,0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96,781	470,7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83,190	\$ 296,78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勇強



經理人：黃勇強



會計主管：黎順禾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註1
光頤科技(股)公司	Fast Success Co., Lt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	註2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100	100	註1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註1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註1
Fast Success Co., Ltd.	Nice Start Co., Lt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	註2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1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76	76	註1

註 1：上述列入合併報告之各子公司係依據其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註 2：本公司基於長期策略發展定位及專業經營，藉以提高經營績效，擬透過設立子公司 Fast Success Co., Ltd. 轉投資設立 Nice Start Co., Ltd.，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經客觀環境及經濟因素評估後，現行組織架構應足以支應營運所需，無需額外轉投資設立子公司，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撤銷。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

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3)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一)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二)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後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四) 無形資產

主係技術入股及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5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

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一)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子公司之退休金依當地法令辦理。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

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惟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

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以及可能導致在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說明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77,96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48	\$ 56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16,354	146,643
定期存款	320,088	129,575
附賣回債券	<u>46,000</u>	<u>20,000</u>
合計	<u>\$ 883,190</u>	<u>\$ 296,78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3,521	\$ 117,77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080</u>	<u>2,613</u>
合計	\$	<u>34,601</u>	<u>\$ 120,385</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2,781 及 \$3,247。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海外公司債		\$ 64,338	\$ -
評價調整		-	-
合計		<u>\$ 64,338</u>	<u>\$ -</u>

1.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就持有之債務工具認列之利息收入為\$265。
3.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朗天科技(股)公司		\$ -	\$ 52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
合計		<u>\$ -</u>	<u>\$ -</u>

1. 本集團持有之朗天科技(股)公司股票，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朗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狀況不佳，顯示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本集團已於 94 年度就該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日每股淨值與投資成本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15,000，惟該公司於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及 97 年度辦理減資，本集團依持股比例調整投資成本及累計減損分別為\$905 及 \$13,575，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0 作為新成本。
3.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全數出售所持有之朗天科技(股)公司股票，出售價款\$104，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04。
4.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498	\$ 529,562
		<u>\$ 2,498</u>	<u>\$ 529,56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4,005 及 \$23,516。
2. 本集團投資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3. 本集團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374,209	\$ 350,6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59	1,488
	375,768	352,139
減：備抵呆帳	(3,503)	(2,320)
	\$ 372,265	\$ 349,819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群組1	\$ 339,315	\$ 314,208
群組2	3,913	4,445
	\$ 343,228	\$ 318,653

群組 1：中低風險客戶：營運狀況良好，經本集團信用控管核准之客戶。

群組 2：一般風險客戶：非屬群組 1 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60天內	\$ 25,365	\$ 25,856
61-90天	1,572	3,797
91-180天	1,567	1,399
181天以上	533	114
	\$ 29,037	\$ 31,16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320	\$ 2,32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369	1,369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159)	(159)
匯率影響數	-	(27)	(27)
12月31日	\$ -	\$ 3,503	\$ 3,503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3,071	\$ 13,07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287)	(287)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 之款項	-	(10,519)	(10,519)
匯率影響數	-	55	55
12月31日	\$ -	\$ 2,320	\$ 2,320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七)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1,337	(\$ 5,605)	\$ 155,732
在製品	117,580	(35,428)	82,152
製成品	151,653	(35,740)	115,913
商品	24,560	(1,286)	23,274
在途存貨	897	-	897
合計	\$ 456,027	(\$ 78,059)	\$ 377,968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4,967	(\$ 5,259)	\$ 159,708
在製品	134,431	(35,385)	99,046
製成品	96,051	(20,435)	75,616
商品	22,930	(1,986)	20,944
在途存貨	929	-	929
合計	\$ 419,308	(\$ 63,065)	\$ 356,243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93,761	\$ 988,16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12	30,248
出售下腳收入	(5,300)	(3,287)
	\$ 1,117,773	\$ 1,015,124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436,817	\$ 867,019	\$ 17,898	\$ 19,177	\$ 1,570,843
累計折舊	-	(79,546)	(247,022)	-	(9,328)	(335,896)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9,997</u>	<u>\$ 17,898</u>	<u>\$ 9,849</u>	<u>\$ 1,234,947</u>
104年度						
1月1日	\$ 229,932	\$ 357,271	\$ 619,997	\$ 17,898	\$ 9,849	\$ 1,234,947
增添	-	12,103	209,822	22,000	2,305	246,230
處分	-	-	-	-	(31)	(31)
移轉	-	-	17,898	(17,898)	-	-
折舊費用	-	(28,614)	(112,964)	-	(4,383)	(145,961)
淨兌換差額	-	-	(106)	-	(18)	(124)
12月31日	<u>\$ 229,932</u>	<u>\$ 340,760</u>	<u>\$ 734,647</u>	<u>\$ 22,000</u>	<u>\$ 7,722</u>	<u>\$ 1,335,06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448,742	\$ 1,070,439	\$ 22,000	\$ 18,840	\$ 1,789,953
累計折舊	-	(107,982)	(335,792)	-	(11,118)	(454,892)
	<u>\$ 229,932</u>	<u>\$ 340,760</u>	<u>\$ 734,647</u>	<u>\$ 22,000</u>	<u>\$ 7,722</u>	<u>\$ 1,335,061</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388,787	\$ 615,579	\$ 27,713	\$ 22,753	\$ 1,284,764
累計折舊	-	(53,872)	(226,232)	-	(10,599)	(290,703)
	<u>\$ 229,932</u>	<u>\$ 334,915</u>	<u>\$ 389,347</u>	<u>\$ 27,713</u>	<u>\$ 12,154</u>	<u>\$ 994,061</u>
103年度						
1月1日	\$ 229,932	\$ 334,915	\$ 389,347	\$ 27,713	\$ 12,154	\$ 994,061
增添	-	48,030	294,616	17,898	3,150	363,694
處分	-	-	-	-	(24)	(24)
移轉	-	-	27,713	(27,713)	-	-
折舊費用	-	(25,674)	(91,883)	-	(5,464)	(123,021)
淨兌換差額	-	-	204	-	33	237
12月31日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9,997</u>	<u>\$ 17,898</u>	<u>\$ 9,849</u>	<u>\$ 1,234,94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436,817	\$ 867,019	\$ 17,898	\$ 19,177	\$ 1,570,843
累計折舊	-	(79,546)	(247,022)	-	(9,328)	(335,896)
	<u>\$ 229,932</u>	<u>\$ 357,271</u>	<u>\$ 619,997</u>	<u>\$ 17,898</u>	<u>\$ 9,849</u>	<u>\$ 1,234,947</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00,000	1.37%	註
信用借款	270,000	1.37%~1.42%	無
	<u>\$ 470,000</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52,000	1.37%~1.39%	註
信用借款	220,000	1.37%~1.60%	無
	<u>\$ 572,000</u>		

註：係以定期存款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9,121	\$ 39,465
應付薪資	23,057	24,018
應付員工酬勞	21,411	13,916
應付獎金	18,014	16,799
應付董監酬勞	10,706	6,902
其他	55,058	56,846
	<u>\$ 157,367</u>	<u>\$ 157,946</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1%~2.05%	註	\$ 99,50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096)
				<u>\$ 91,41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8%~2.12%	註	\$ 107,66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8,151)
				<u>\$ 99,513</u>

註：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子公司一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其提撥比率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479 及 \$11,085。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13		3,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3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13	22.65元	17.0元	30.62%	0.1年	-	0.44%	5.66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權益交割	\$ 16,980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117,341	87,341
現金增資	-	30,000
12月31日	117,341	117,34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3 年 2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此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7 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 \$ 508,725。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業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4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104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2月31日	\$ 580,604	\$ 1,482	\$ 700	\$ 304,572	\$ 887,358
	103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	\$ 354,899	\$ 1,482	\$ 700	\$ 304,572	\$ 661,653
現金增資	208,725	-	-	-	208,7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 購酬勞成本	16,980	-	-	-	16,980
12月31日	\$ 580,604	\$ 1,482	\$ 700	\$ 304,572	\$ 887,358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財務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884	\$ -	\$ 17,36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3,837)	-
現金股利	<u>117,341</u>	1.0	<u>176,012</u>	1.5
合計	<u>\$ 132,225</u>		<u>\$ 189,543</u>	

上述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及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3,754	\$ 1,17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195)	2,581
12月31日	<u>\$ 2,559</u>	<u>\$ 3,754</u>

(十八)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銷貨收入	\$ 1,547,893	\$ 1,433,866
其他營業收入	1,501	3,213
合計	<u>\$ 1,549,394</u>	<u>\$ 1,437,079</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6,839	\$ 7,3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	26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利息	4,005	23,51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007	36,299
其他收入－其他	9,465	2,902
合計	<u>\$ 46,581</u>	<u>\$ 70,111</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2,781	\$ 3,247
淨外幣兌換利益	9,762	19,3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31)	(24)
處分投資利益	104	-
什項支出	(706)	(140)
合計	<u>\$ 11,910</u>	<u>\$ 22,467</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210	\$ 9,676
合計	<u>\$ 9,210</u>	<u>\$ 9,676</u>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00,961	\$ 382,4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45,961	123,02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577	5,961
	<u>\$ 552,499</u>	<u>\$ 511,383</u>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341,667	\$ 314,867
股份基礎給付	-	16,980
勞健保費用	29,505	25,889
退休金費用	12,479	11,085
其他用人費用	17,310	13,580
	<u>\$ 400,961</u>	<u>\$ 382,40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411及\$13,80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706及\$6,90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4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0%及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1,411及\$10,706。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103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10%及5%為基礎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5,861	\$ 25,9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052	(38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8,575</u>	<u>25,58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6,776)	5,141
遞延所得稅總額	(6,776)	5,141
所得稅費用	<u>\$ 31,799</u>	<u>\$ 30,72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0,939	\$ 30,56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854)	5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66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052	(388)
所得稅費用	<u>\$ 31,799</u>	<u>\$ 30,72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969	\$ 2,461	\$ 12,430
備抵呆帳	-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9	(264)	125
未休假獎金	282	32	31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9	(341)	218
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損失	88	(88)	-
小計	<u>\$ 11,287</u>	<u>\$ 1,800</u>	<u>\$ 13,0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210)	\$ 4,976	(\$ 2,234)
小計	<u>(\$ 7,210)</u>	<u>\$ 4,976</u>	<u>(\$ 2,234)</u>
合計	<u>\$ 4,077</u>	<u>\$ 6,776</u>	<u>\$ 10,853</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817	\$ 2,152	\$ 9,969
備抵呆帳	1,371	(1,37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5	214	389
未休假獎金	247	35	282
未實現銷貨毛利	289	270	559
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損失	444	(356)	88
小計	\$ 10,343	\$ 944	\$ 11,2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25)	(\$ 6,085)	(\$ 7,210)
小計	(\$ 1,125)	(\$ 6,085)	(\$ 7,210)
合計	\$ 9,218	(\$ 5,141)	\$ 4,077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318,525	300,554
	\$ 318,525	\$ 300,554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0,745 及 \$53,039，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12%，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93%。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196	117,341	\$ 1.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0,196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4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0,196	118,483	\$ 1.27

	稅後金額	103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8,846	112,902	\$ 1.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8,846	112,9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8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8,846	113,883	\$ 1.31

(二十六)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230	\$	363,69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465		121,813
期末預付設備款		39,672		72,1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9,121)	(39,465)
期初預付設備款	(72,190)	(182,076)
本期支付現金	\$	224,056	\$	336,15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509	\$	18,782
股份基礎給付		-		113
總計	\$	25,509	\$	18,89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 226,280	\$ 226,280	銀行借款(註1)
房屋及建築	115,692	118,618	銀行借款(註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224,775	402,268	銀行借款(註2)
	<u>\$ 566,747</u>	<u>\$ 747,166</u>	

註 1：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 2：係提供予玉山銀行及合作金庫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一)或有事項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風華高科」）擬以每股新台幣 29.8 元的價格，以公開收購方式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41,069,295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 35%）至 46,936,337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 40%）。風華高科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惟本次公開收購案尚待風華高科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後依實際申報公開收購之期間進行，本公司將於本公開收購案正式開始後，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相關公告事項。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2,818</u>	<u>\$ 50,82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30,130	32.83	\$ 989,018
歐元：新台幣	EUR	291	35.88	10,427
港幣：新台幣	HKD	6,679	4.24	28,284
人民幣：新台幣	RMB	68,250	5.00	340,910
美金：人民幣	USD	526	6.49	17,276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411	32.83	\$ 13,477
人民幣：新台幣	RMB	4,445	5.00	22,201
美金：人民幣	USD	1,417	6.49	46,513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3,852	31.65	\$ 438,413
港幣：新台幣	HKD	3,304	4.08	13,478
人民幣：新台幣	RMB	201,462	5.09	1,025,844
美金：人民幣	USD	480	6.12	15,194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688	31.65	\$ 21,786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143	5.09	26,187
美金：人民幣	USD	1,820	6.12	57,605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說明如下：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4	\$	36,887
歐元：新台幣	-	35.24		160
港幣：新台幣	-	4.09		1,657
人民幣：新台幣	-	5.03	(12,288)
美金：人民幣	RMB 63	6.31		3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4	(\$	569)
人民幣：新台幣	-	5.03		263
美金：人民幣	(RMB 644)	6.31	(3,243)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1	\$	15,576
港幣：新台幣	-	3.91		1,137
人民幣：新台幣	-	4.92		39,791
美金：人民幣	(RMB 15)	6.16	(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1	(\$	1,506)
人民幣：新台幣	-	4.92	(388)
美金：人民幣	(RMB 83)	6.16	(408)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890	\$ -
歐元：新台幣	1%		104	-
港幣：新台幣	1%		283	-
人民幣：新台幣	1%		3,409	-
美金：人民幣	1%		17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22)	-
美金：人民幣	1%	(465)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84	\$ -
港幣：新台幣	1%		135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258	-
美金：人民幣	1%		15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62)	-
美金：人民幣	1%	(576)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4,727 及 \$5,64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係以國內外知名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

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50,000	\$ 120,000	\$ 200,000	\$ -	\$ -	\$ 470,000
應付票據	10,914	4,541	2	-	-	15,457
應付帳款	82,604	26,772	16,200	-	13	125,589
其他應付款	62,902	9,476	10,065	578	1,158	84,17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26	813	2,511	5,021	101,260	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52,000	\$ 70,000	\$ 50,000	\$ 200,000	\$ -	\$ 572,000
應付票據	7,830	3,633	44	-	-	11,507
應付帳款	77,073	23,814	13,386	151	64	114,488
其他應付款	67,527	13,271	7,572	7,072	869	96,31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32	816	2,449	4,897	108,545	118,339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4,601	\$ -	\$ -	\$ 34,6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64,338	\$ -	\$ -	\$ 64,338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0,385	\$ -	\$ -	\$ 120,385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淨值	次級市場報價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4 年度

	<u>金額</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549,394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181,514
部門資產	\$ 3,400,996
部門負債	\$ 899,280

民國 103 年度

	<u>金額</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437,079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178,818
部門資產	\$ 3,455,209
部門負債	\$ 984,699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43,264	\$ 1,373,639	\$ 331,829	\$ 1,307,035
大陸	381,022	5,681	363,987	6,958
香港	200,922	-	184,313	-
韓國	167,194	-	128,999	-
其他	456,992	-	427,951	594
合計	<u>\$ 1,549,394</u>	<u>\$ 1,379,320</u>	<u>\$ 1,437,079</u>	<u>\$ 1,314,58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1,998	\$ 8,381	不適用	\$ 8,321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25	3,550	不適用	3,527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雙禧新興亞洲債券基金-A不配息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841	2,078	不適用	2,079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29	不適用	5,057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全球多元ETF組合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993	不適用	987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26	516	不適用	516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363	1,481	不適用	1,472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基金-A不配息(人民幣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523	不適用	2,525	
光頤科技(股)公司	第一金人民幣高收益債券基金A不配息(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0,050	不適用	10,052	
光頤科技(股)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債券I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64,338	不適用	62,578	

附表一第 1 頁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Lead Br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	\$ 21,886	月結150天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Lead Br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62,002	"	4%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4,628	"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2,902	"	6%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0,500	月結60天	-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22,300	"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佣金支出	1,477	"	-
1	Lead Brand Co., Ltd.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6,516	月結150天	1%
1	Lead Brand Co., Ltd.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9,761	"	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依重大性原則決定予以列示。

註五：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光頓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82,821	(\$ 700)	(\$ 700)	註1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1,000,000	100	15,798	4,328	4,328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74,411	74,411	46,800,000	100	63,695	(3,553)	(3,553)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31,400	100	3,328	(1,475)	(1,475)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2,208	(1,984)	(1,503)	註2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頓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Viking Tech Group L.L.C.及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作價\$91,196投資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民國102年7月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現金增資\$3,001投資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益 (註5.(2).B)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196,950	(3)	\$ 196,950	-	-	\$ 196,950	(\$ 3,553)	100	(\$ 3,553)	\$ 63,695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 196,950	\$ 196,950	\$ 1,501,030

註1：實收資本額USD6,000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4：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 162,663	10%	-	-	\$ 81,144	22%	\$ -	-	\$ -	\$ -	-	\$ -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2,006,010	2,126,474	(120,464)	(5.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5,061	1,234,947	100,114	8.11
無 形 資 產	4,587	7,450	(2,863)	(38.43)
其 他 資 產	55,338	86,338	(31,000)	(35.91)
資 產 總 額	3,400,996	3,455,209	(54,213)	(1.57)
流 動 負 債	801,836	874,313	(72,477)	(8.29)
非 流 動 負 債	97,444	110,386	(12,942)	(11.72)
負 債 總 額	899,280	984,699	(85,419)	(8.67)
股 本	1,173,408	1,173,408	0	0
資 本 公 積	887,358	887,358	0	0
保 留 盈 餘	437,684	404,829	32,855	8.12
其 他 權 益	2,559	3,754	(1,195)	(31.83)
非 控 制 權 益	707	1,161	(454)	(39.1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2,501,716	2,470,510	31,206	1.26
<p>1.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其他資產減少，係因預付設備款達可供使用狀態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p> <p>2. 說明公司二年度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發生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04年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營運獲利產生現金流入而償還因短期營運週轉舉借之短期借款所致，未來將透過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及處分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來支應相關資金需求。 104年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無重大差異。</p>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49,394	1,437,079	112,315	7.82
營業成本	1,117,773	1,015,124	102,649	10.11
營業毛利	431,621	421,955	9,666	2.29
營業費用	299,388	326,039	(26,651)	(8.17)
營業利益	132,233	95,916	36,317	37.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281	82,902	(33,621)	(40.56)
稅前利益	181,514	178,818	2,696	1.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1,799	30,723	1,076	3.50
本期淨利	149,715	148,095	1,620	1.0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168)	2,661	(3,829)	(143.89)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48,547	150,756	(2,209)	(1.4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使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屬高規格化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亞洲地區市場，產品廣獲大陸地區電子廠商信賴及採用，使得大陸地區業績呈現高度成長，為配合產業趨勢持續研發新產品，產品開發完成後投入量產及再投入生產設備，預估未來一年產品銷售量將可達 23,766,000 仟顆。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49.63	15.66	216.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73	56.20	16.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9.24	(1.35)	784.44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83,190	384,944	(547,778)	720,356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本公司產品屬高精密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歐美市場，業績呈現穩定成長，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主要因擴充產能增加資本支出約 254,426 仟元，使得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4 年度購置資本支出金額 224,056 仟元，由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即可支應擴產需求，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轉投資分析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4 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700)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及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td. 所產生之損失。	無	無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75)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所產生之損失。	無	無
Viking Tech Electroics Limited	(3,553)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所產生之損失。	無	無
Lead Brand Co., Ltd.	4,328	以協助拓展大陸市場為主。	大陸地區銷售一般電阻達損益兩平點，造成獲利。	無	無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503)	以協助拓展美國市場為主。	104 年美國地區以自有品牌終端設計為主，因設計時間長，故未達損益兩平點，但目前已有持續成長。	加強推展光頡品牌及積極開發客戶及密切與代理商合作。	無

轉投資事業	104 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註1)	(3,553)	以協助拓展大陸市場為主。	低端電阻競爭激烈，無價格優勢利潤微薄，總體利潤偏低，加上 2015 年度人力成本上升導致虧損。	開發新客戶，加強高端電阻銷售幅度，以提升整體獲利率。	無

資料來源：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及匯率變動表達如下：

(1)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借款	572,000	470,000
長期付息負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7,664	99,506
利息費用(1)	9,676	9,210
營業收入(2)	1,437,079	1,549,394
稅前淨利(3)	178,818	181,514
(1)/(2)	0.67%	0.59%
(1)/(3)	5.41%	5.0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因本公司利息支出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仍低，但存款受利率變動影響較大，由財務部選擇績效較佳之債券型基金因應。

(2)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兌換(損)益(1)	55,683	25,769
稅前淨利(2)	178,818	181,514
(1)/(2)	31.14%	14.19%

本公司外匯部位採自然避險，隨時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惟本年度因受匯率波動影響，在外幣負債部位相對較少，相對受匯率波動影響較明顯，但考量專注本業經營，仍未以外匯操作進行避險，未來會以遠期外匯操作來規避匯率變動的風險。

2. 通貨膨脹變動：本公司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以適時調整庫存狀況，未來亦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對於衍生性商品操作本公司一向採保守策略，並依循本公司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作為執行原則，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本公司背書保證已依法製訂相關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背書保證事項。
4. 本公司資金貸與已依法製訂相關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資金貸與事項。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研發費用(NTD)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電錶電阻產品開發	小量試產	5,000,000	2016/9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高平整性覆晶型LED散熱基板	開發設計中	5,000,000	2016/09	製程能力與產品特性
小孔徑薄銅電鍍技術	開發設計中	10,000,000	2016/09	製程能力與產品特性
AR..A抗PLURS產品	雛型件開發	7,000,000	2016/10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高抗張性陶瓷基板	開發設計中	1,000,000	2016/10	產品設計
電鍍金錫合金	開發設計中	10,000,000	2016/12	產品設計
高功率合金電阻(LRP06)	雛型件開發	10,000,000	2016/12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全無鉛厚膜電阻(CRG)	小批量試產	6,000,000	2016/12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厚膜電阻高功率(1206 1W)	雛型件開發	3,000,000	2016/12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貼片電阻(1206 1W 10-100mR)	雛型件開發	12,000,000	2016/12	設備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高功率合金電阻(LRP06)	雛型件開發	10,000,000	2016/12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全無鉛厚膜電阻(CRG)	小批量試產	6,000,000	2016/12	製程能力控制與良品率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雛型件開發	15,000,000	2017/12	材料測試與製程能力控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政府政策及國家法令；對於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管理處均能確實掌握且遵行，並依循政策法令之變動適時調整公司營運活動及治理方向，以維持公司營運之順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確保在科技運用上的自主性與合法性，不僅由自有的研發團隊開發新技術，並積極與國內各研究單位合作研究新興技術，以確保在技術上的領先；此外，為了避免新開發的技術被其他同業搶先註冊專利而喪失龐大商機，在新技術開發完成後即積極向歐、美、日、中國大陸申請專利，以確保研發成果與商業利益的維護，並降低整體的營運風險。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嚴格要求本公司員工之行為操守、提供客戶良好之產品與服務品質，並切實遵守政府各項政策與法令，及依法制定修改本公司之各項管理規章與制度，以切實維護本公司之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公司製程技術領先市場，且因應各類電子零組件產品需求可彈性調整產能，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昇產能以承接更多的客戶訂單，進而提昇營收與獲利，在產能達到經濟規模後，亦能顯著的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產能之擴充，皆經過縝密之資本支出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進貨比例最高單一供應商僅佔全公司進貨 10.78%，並無集中進貨的風險。

2. 本公司第一大的銷貨客戶，佔全公司銷貨比例為 6.00%，並無集中銷貨的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之始即為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業務，若股東結構發生變化亦不影響公司業務推動。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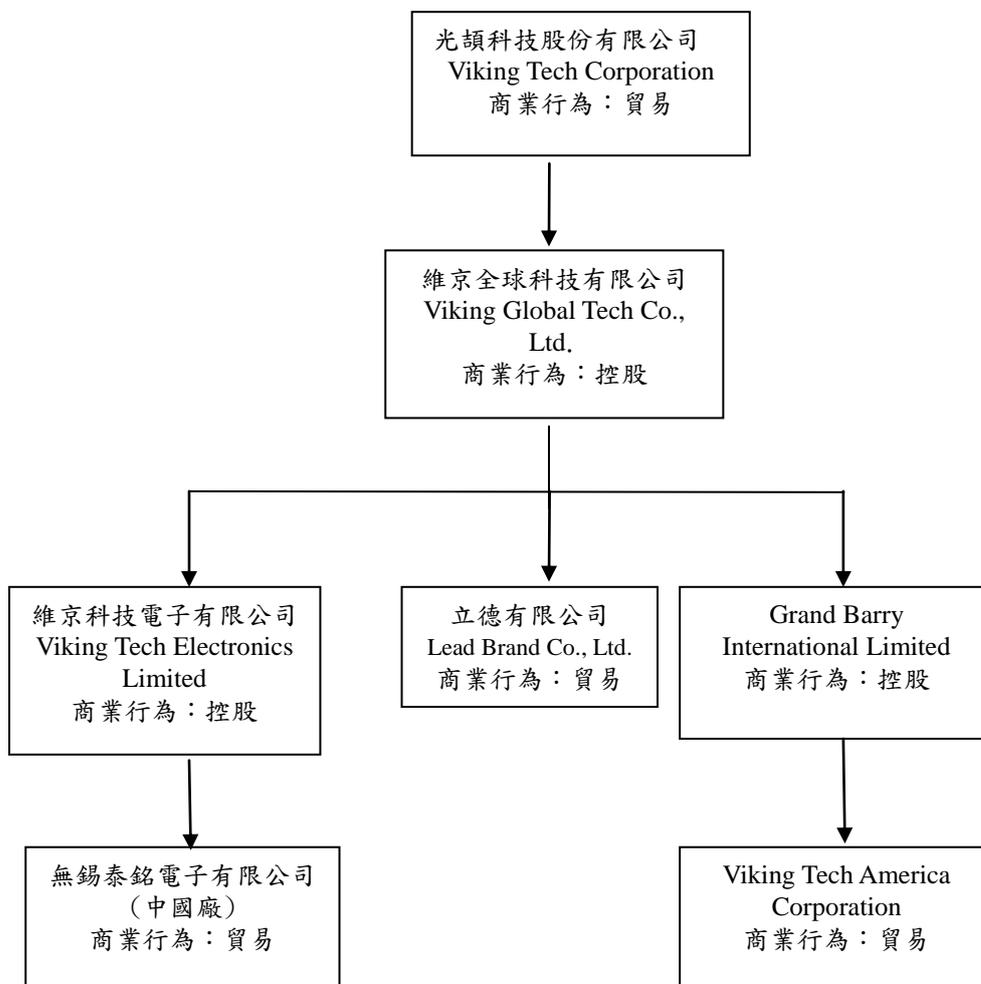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編製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Lead Brand Co., LTD.	96.07.02	The Financial Services Centre P.O. Box 1823 Paul's Avenue, Kingstown St. Vincent & the Grenadines	USD 0	國際貿易業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註2)	江蘇省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機電工業園區 A 地塊 1 號廠房	USD 6,000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註1)	98.07.11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85	一般投資業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100.01.03	19800 MacArthur Blvd Suite 300 Irvine, CA 92612, USA	USD 750	國際貿易業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1.28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85	一般投資業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2)	98.07.09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USD 0	一般投資業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頡科技(股)公司以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3：民國102年7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1) 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為被動元件銷售及服務據點，另有部分為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2)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及海外業務，分別於無錫及美國設立公司，從事被動元件銷售業務及服務據點。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Lead Brand Co., LT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陳豐明 代表人:黃勇強	1,000,000	100.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陳豐明 代表人:黃勇強	31,400	100.00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孫妙容	0	100.00
	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周庭卉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代表人:黃勇強	7,000	100.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陳豐明 代表人:黃勇強	46,800,000	100.0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陳豐明 代表人:黃勇強	750,000	75.76

6.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1)	104,832	82,821	0	82,821	0	0	(700)	(99.87)
Lead Brand Co., LTD.	0	37,825	22,027	15,798	69,761	4,547	4,328	4.33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74,411	63,695	0	63,695	0	0	(3,553)	(0.08)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3,766	3,328	0	3,328	0	(12)	(1,475)	(46.97)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29,912	15,221	12,307	2,914	31,473	(3,491)	(1,984)	(2.64)
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註2)	196,950	183,974	120,278	63,695	310,025	(1,012)	(3,553)	不適用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頤科技(股)公司以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3：民國102年7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04年度(自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勇強

